

标段编号： 2403-440307-04-01-508630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南湾中部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04-03、04-07地块全
过程造价咨询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10日



投标函

致 深圳市特发新邦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南湾中部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 04-03、04-07 地块全过程造价咨询 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名称：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查世伟

授权委托人：陈菊梅

单位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盘福路医围后街1号大院自编1号6-8层 邮编：510000

联系电话：13728776964 传真：020-83643125

日期：2024 年 12 月 12 日





编号: S0412020007336G(10-1) (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78743825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 资 本	陆仟万元（人民币）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2001年04月12日
法 定 代 表 人	查世伟	住 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盘福路医国后街1号大院自编1号 6-8层
经 营 范 围	专业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22 年 09 月 1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甲级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190144000125

有效期：自 2019年01月01日

至 2021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2018年 12月 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持证需知

1. 本证书是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取得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和承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凭证。
2. 本证书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证书只限本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使用，不得伪造、涂改、出借和转让，如有遗失应在公众媒体上声明作废后，再向发证机关申请补办。
4.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须在核定的工程造价业务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如资质等级发生变化，须及时将原证书交回发证机关，办理更换手续。
5.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改变名称、住所、企业类型、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资本或其他原因终止业务的，应当在30日内到发证机关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6. 本证书有效期限三年。

企业名称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盘福路匡后街1号大院自编1号6-8层		
成立日期	2001年04月12日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78743825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查世伟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姓名	黄淑权	职称 高级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号	建[造]01440001892	
资质证书号	甲190144000125		
资质有效期限	自 2019年01月01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业务范围	<p>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依法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动，不受行政区域限制。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从事各类建设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p> <p>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包括： (一) 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核； (二) 建设项目概预算的编制与审核，并配合设计方案比选、优化设计、限额设计等工作进行工程造价分析与控制； (三) 建设项目合同价款的确定（包括招标工程工程量清单编制、计价、招标文件的编制和审核）；合同价款的签订与调整（包括工程变更、工程洽商和索赔费用的计算）及工程款支付、工程结算及竣工结（决）算报告的编制与审核等； (四) 工程造价经济纠纷的鉴定和仲裁的咨询； (五) 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等。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对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或者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p>		



2018年 12月 29日



一、企业业绩情况表

1. 企业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服务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福田区实验学校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总建筑面积 75690 m ² ，建安费 56767.5 万元	全过程造价咨询	556.2	2021.4.20
2	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总投资 133724 万元，建设用地面积约 4.1 万平方米	全过程造价咨询	542.39	2022.11.25
3	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	该项目包含 AG121010 和 AG0121013 两个分地块，暂定总建筑面积 376829.50 m ² 。其中，AG121010 为容积率不大于 3.55 二类居住用地 (R2)，暂定总建筑面积 336,376.50 m ² ，建设内容包括高层住宅、多层住宅、政府回购房、医疗卫生设施、商业服务设施等；AG0121013 为容积率不大于 0.8 中小学用地 (A33)，暂定总建筑面积 40,554.00m ² ，建设内容为 48 班小学	全过程造价咨询	930.015206	2023.9.12
4	恒泰科技创新产业园工程【全过程】	总建筑面积 47.2 万 m ² ，建设投资 267304 万元	全过程造价咨询	1030.0446	2021.3.3
5	增城开发区南香雅居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全过程】	南香雅居项目总用地面积 93391.6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约 59472.26 万元。标段二为住宅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94573 m ² ，包括但不限于：住宅部分（建筑面积约 280465 m ² ，地下一层，地上最大建筑高度 100 米）、商业部分（建筑面积 1800 m ² ）、幼儿园、文化活动中心、肉菜市场等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7410 m ² ）、地上架空层（建筑面积 4898 m ² ）、室外及配套工程（道路、园林绿化、景观照明、外水外电燃气介入、临水临电、土地平整等）、配建道路及绿地等，其中地上商品住宅部分为装配式建筑。项目建设总投资约 249588.98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约 131150 万元	全过程造价咨询	1092.075152	2024.1.29



6	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全过程造价咨询）	项目建设规模为 75 班/3750 座学位寄宿制高中，用地面积约 91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30000 平方米，计划投资 104000 万元	全过程造价咨询	525.2104	2024.1.16
合同金额合计（万元）				4675.935358	

1. 福田区实验学校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4-83-01-100252002001

标段名称：福田区实验学校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556.2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2-0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李世斌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4-09

陈宏伟

查验码：364094995790926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ZLC20210517003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

工程名称： 福田区实验学校项目

委托人：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委托人、咨询人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福田区实验学校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工程概况：本项目新建一所高中，按 36 班寄宿制高中规模标准建设（含配套设备），建成后新增普高学位 1800 个；建设地铁 6 号线翰岭站 C 号出入口通道；建设运发集团深圳汽车站安检场临时安置项目。总建筑面积 75690 平方米。项目暂定总投资 64336.50 万元，建安工程费 56767.5 万元。

服务范围： 概算编制 概算审核 预算编制 预算审核 结算审核 全过程造价控制（含工程概算、工程预算、工程结算以及实施阶段造价咨询等工作内容） 其它：

二、咨询工作内容：

造价咨询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咨询人需根据服务范围执行以下工作内容，其中基础工作为必须执行的工作内容，其他工作为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要求而定；咨询人需根据具体项目逐条询问委托人是否执行，无说明时全部都需执行。委托人保留签定合同后根据工程实际调整合同工作内容的权利。

基础工作

- 1、接到委托后3天内将项目负责人、编制人员联系方式及分工书面通知委托人；
- 2、对于无信息价的材料、设备须提供三家以上详细询价资料；
- 3、对图纸内容的错、漏、碰、缺提出意见和建议，勘察现场，就图纸与现场不符情况提出意见；
- 4、记录编审工作时间的时间节点，对超出咨询工作期限出具法人签字盖公章的工期报告；
- 5、无特殊说明按最新规定、最新一期计取信息价、规费等；
- 6、按现有图纸计算工程量，按最新定额进行套价，对无法计算和套价的情况及时进行反馈，不得擅自估价；
- 7、建立经济技术指标库，对项目造价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对比；
- 8、代表我署对项目造价进行控制，积极主动协调建设、施工、代建（若有）、监理、设计的与造价相关问题；

概算编制（本合同不涉及）

- 9、编制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
- 10、对批复概算与报送概算进行分析，并出正式分析报告；
- 11、概算编制资料在出正式结果后，除移交我署的正式成果外，咨询人应妥善保存概算编制资料和成果文件备查，保存期限不少于十年。

概算审核

- 12、对照图纸内容，复核编制概算有无漏算少算的情况；
- 13、勘察现场情况，根据图纸及现场情况计算工程量，与编制概算进行对比；
- 14、审核措施费用以及定额套项是否合理，主要材料、设备价格选取是否符合规定；
- 15、最终出具概算审核文件，承担与概算编制同等的责任；

16、概算审核资料在出正式结果后，除移交我署的正式成果外，咨询人应妥善保存概算审核资料和成果文件备查，保存期限不少于十年。

预算编制

- 17、编制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预算造价应控制在批复概算建安费内；
- 18、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在工程量清单和标底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
- 19、协助委托人编制招标文件；在造价工程师的指导下负责完成招标过程中商务标文件、工程控制价文件的编制和电子生成工作；
- 20、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 21、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 22、承诺工程预算、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等真实有效，符合相关规定，对其负责，并出具法人签字盖章的承诺函；
- 23、与中标单位复核工程量清单是否存在漏项漏量的情况，并出具详细造价分析的清标报告，分清造成漏项漏量的原因及责任，清标报告经建设、施工、代建（若有）、监理、设计签字盖章后清标完成，此后因漏项漏量所造成的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
- 24、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及时按委托人要求编制工程变更估算、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现场签证，出具变更预算控制价；
- 25、预算编制资料在出正式结果后，除移交我署的正式成果外，咨询人应妥善保存预算编制资料和成果文件备查，保存期限不少于十年。

预算审核（本合同不涉及）

- 26、对照概算批复内容，复核编制预算有无漏算少算的情况；根据施工图纸及现场情况计算工程量，与编制预算进行对比；审核措施费用以及定额套项是否合理，主要材料、设备价格选取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 27、出具工程预算、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等文件，在造价工程师的指导下负责完成招标过程中商务标文件、工程控制价文件的编制和电子生成工作；
- 28、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及时按委托人要求编制工程变更估算、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现场签证，出具变更预算控制价。
- 29、与中标单位复核工程量清单是否存在漏项漏量的情况，并出具详细造价分析的清标报告，分清造成漏项漏量的原因及责任，清标报告经建设、施工、代建（若有）、监理、设计签字盖章后清标完成，此后因漏项漏量所造成的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
- 30、最终出具预算审核文件，承担与预算编制同等的责任；
- 31、预算审核资料在出正式结果后，除移交我署的正式成果外，咨询人应妥善保存预算审核资料和成果文件备查，保存期限不少于十年；

结算审核

- 32、对接收的结算决算资料进行核对，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有无缺漏；
- 33、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完成结算审计工作，严格按照国家及深圳市有关部门的规定、现行的计价规范与标准进行审核，所有项目应逐条审核，工程量应重新计算，不允许抽审；
- 34、审核工程量计算是否准确；
- 35、审核设计变更、签证等资料的合法性及程序性是否完备；
- 36、审核项目实际结算总造价是否在批复概算内，对不在概算批复工作内容的部分进行合法性及程序性审查；

- 37、咨询人必须对照竣工图纸内容到现场核实工程实施情况并做相应记录；
- 38、承诺结算审核资料等真实有效，符合相关规定，对其负责，并出具法人签字盖公章的承诺函；
- 39、按委托人要求提供结算资料配合审计部门审计工作；
- 40、结算审核资料在出正式结果后，除移交我署的正式成果外，咨询人应妥善保存结算审核资料和成果文件备查，保存期限不少于十年。

其他工作

- 41、如有需要，委托人可要求各入库造价咨询人指派造价工程师组成委托人造价咨询专家库，负责项目委托范围以外的材料、设备价格、分部分项综合单价合理性的审查工作，或接受委托人委托的其他造价咨询工作，以不超过1000元/人天计酬（按签证方式，在结算时统一支付给造价咨询人）；
- 42、需要分标段拆分的项目，项目牵头单位必须负责制定项目统一的计价计量规则、标段界面划分等牵头协调工作；
- 43、驻场咨询服务：各入库造价咨询人按委托人项目组要求派责任心及沟通组织协调能力均较强的造价咨询人员驻工地现场办公。
 - ①服务内容：包括现场签证的审核、设计变更的估算编制或预算审核以及完成委托人交办的该项目造价咨询工作。
 - ②具体驻现场人员的资格、人数、期限及方式等要求由委托人项目组根据工程重要性、技术复杂程度、预计变更量及工期等情况在任务委托前确定。
 - ③服务费采用单价包干的形式，参考深价协[2019]13号收费。服务期从驻场人员进驻项目现场之日起计至委托人书面通知其退场之日为止，少于10天不计，10~15天按半个月计，超出15天按一个月计。
- 44、工程建设其它费用中的设计、监理、勘察等所有合同的造价咨询工作；
- 45、其它有关的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三、咨询酬金：

审定概算：_____万元，审定概算建安费：_____万元，编制概算建安费：_____万元；
 编制预算：_____万元，暂列金额：_____万元；
审定预算：_____万元，暂列金额：_____万元；
 施工报送结算：_____万元，咨询审核结算：_____万元，审计审定结算：_____万元；

履约评价等级：_____ 绩效考核奖百分比：_____ % 工程难度系数：_____ ；

合同违约情况：_____ ；

概算编制阶段： $[500 \times 0.3\% + (1000 - 500) \times 0.25\% \dots] =$ _____ 万元；

预算编制阶段： $[500 \times 0.5\% + (1000 - 500) \times 0.46\% \dots] =$ _____ 万元；

预算审核阶段： $[500 \times 0.5\% + (1000 - 500) \times 0.46\% \dots] =$ _____ 万元；

结算审核阶段：
基本收费： $[500 \times 0.36\% + (1000 - 500) \times 0.3\% \dots] =$ _____ 万元；

效益收费： $(\text{审减额}) \times 5\% =$ _____ 万元；

结算咨询服务费计算：基本收费+效益收费= $_____$ 万元。

全过程造价控制： $[500 \times 1.62\% + (1000 - 500) \times 1.53\% \dots] =$ _____ 万元；

咨询服务费合计： $(\text{概算/预算/结算/全过程}) \times (1 - \text{下浮率}) \times \text{难度系数} \times (80\% + \text{绩效考核奖百分比}) =$ _____ 万

元；

合同价：咨询服务费-违约金= $_____$ 万元；
本项咨询服务酬金（含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陆万贰仟元整 元¥：5562000 元，此

价格已包含本合同所列服务的全部费用，最终咨询服务费以工程造价咨询费用结算单为最终依据。

（一）咨询服务酬金（含税）按下列方式计算：

咨询服务费用参考深价协[2019]13号收费标准下浮20%后费率计取，具体费率以本合同为准，咨询



- 8、本合同招标文件；
 - 9、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0、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项目的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六、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 七、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 八、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持有肆份，咨询人持有肆份。
- 九、咨询人利用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完成的成果报告，属于委托人；委托人利用咨询人的工作成果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属于委托人。
- 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人：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平阳路 84 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4 月 10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咨询人：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盘福路匡后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帐 号：9550880066641000231

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福发改〔2020〕216号

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福田区实验学校项目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区教育局：

报来《福田区实验学校项目项目建议书》（国家编码：2019-440304-83-01-100252）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

福田区实验学校项目。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本项目有利于完善福田区教育基础设施，进一步缓解片区高中学位需求压力，改善学校教学环境。为此，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

三、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福田区梅观路以南、梅东三路以北、梅东四路以东(梅林街道)。建设主要内容为：拟新建总建筑面积 143200 平方米建筑物(地上建筑面积 10614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37054 平方米)，其中必配校舍用房 99636 平方米，含教学及辅助用房 22860 平方米、办公用房 2340 平方米、生活服务用房 24436 平方米、福田区教学科研综合楼 50000 平方米及体育活动设施；选配校舍用房面积 33984 平方米，含架空层 5810 平方米，地下车库 27374 平方米，设备用房 800 平方米；地铁 6 号线翰岭站 C 号出入口通道 1100 平方米，预留地铁设施用房 2500 平方米。

四、投资匡算及资金来源

审核后总投资匡算为 123692 万元，其中建安费用 96234.1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702.29 万元，工程预备费用 8634.98 万元，未计入建安费的设备费 3960 万元和代建费 3160.63 万元。未计入建安费的设备费因建设单位未提供详细清单，暂列申报值。

资金来源为区政府先行垫资，后期由区教育局负责向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财政局申请项目建设资金。

五、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建议就地铁排烟机房排除废气、地铁6号线翰岭站C号出入口通道下穿运动场、教学楼等对正常教育教学活动的影响以及福田区教学科研综合楼建筑星级开展进一步评估与论证。

（二）请按照《福田区政府投资全过程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福府规〔2019〕5号）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相关前期工作，及时报送我局审核。

六、有效期

本批复自印发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附件：福田区实验学校项目项目投资匡算表



更名材料

福田区重大项目教育分指挥部 会 议 纪 要

(40)

福田区重大项目教育分指挥部办公室

2021年1月27日

福田区重大项目教育分指挥部 第 40 次会议纪要 (2021 年第 1 次会议)

2021年1月18日，区委常委刘柏廷在区委大楼403会议室主持召开福田区重大项目教育分指挥部第40次会议，副区长孟漫和有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会议研究了我区学校建设的相关事宜，并作工作部署，纪要如下：

一、关于绿洲小学南侧福强路辅道作为学校消防通道的事项

绿洲小学改扩建工程的用地面积10497.2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达到35985平方米。由于学校占地面积小，建设规模较大，用地范围内未能布置环形消防通道，因此拟利用新洲五街、新洲

十二、关于教科院附小（原竹林小学）扩建综合楼项目新增东侧道路改造工程建设内容的事项

教科院附属小学现状消防通道位于学校东侧红线外，通道坡度为 15%，超过消防规范 8% 的要求。会议议定，为满足消防设计方案要求，同意将学校东侧道路改造工程纳入教科院附小（原竹林小学）扩建综合楼项目建设内容，改造费用纳入总投资，最终以审计结果为准。

十三、关于福田区实验学校项目修改项目名称、新增安检场临时安置工程建设内容以及调整建筑面积的事项

就福田区实验学校项目相关事项，会议议定：

（一）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高中学校建设方案（2020—2025 年）的通知》，为统一项目名称，同意将福田区实验学校项目的项目名称修改为“市第二十五高级中学”。请区发展改革局和区建筑工务署落实。

（二）根据市高中学校建设总指挥部第八次会议精神，会议原则同意将临时安检场相关建设费用纳入市第二十五高级中学项目总投资，请福田区政府按应急工程加快临时安检场建设，请市教育局加强协调。请区发展改革局按市高中学校建设总指挥部第八次会议精神落实，新增安检场临时安置工程纳入市第二十五高级中学项目建设内容和总投资。

（三）根据《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福田管理局关于福田区实验学校项目规划设计要点的复函》，对本项目建设规模予以调整，调整后总建筑面积约 75690 平方米，其中规定建筑面积为 55990



ZQ 21H7-20210364

权利义务转移协议

市第二十五高级中学（福田区实验学校）项目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甲方（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移交单位/原代建单位）：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服务方）：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丁方（接收单位/现代建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四方权利义务转移协议

甲方（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马宇政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C 座 4 楼

乙方（移交单位/原代建单位）：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宏伟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平阳路 84 号

丙方（服务方）：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查世伟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盘福路医国后街 1 号



丁方（接收单位/现代建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鉴于：

乙丙双方于2021年4月20日签订了《市第二十五高级中学(福田区实验学校)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以下称《原合同》), 并就乙方、丙方的权利义作出了约定。

后乙方因自身原因, 经与甲方友好协商后, 就市第二十五高级中学(福田区实验学校)项目(以下称“项目”), 双方同意终止代建合同(乙方为甲方的原代建单位)。为继续推进项目建设, 甲方于2023年2月21日进行代建单位二次公开招标, 二次招标中标单位为丁方。

为顺利推进代建事项工作移交, 加快项目建设, 及为明确各方权责, 经甲、乙、丙、丁四方协商, 签订四方权利义务转移协议如下:

一、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 乙方将《原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移给丁方; 丁方将概括受让乙方享有和承担《原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丙方同意乙方将《原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移给丁方, 同意丁方概括受让乙方享有和承担《原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

二、本协议的签署, 不减轻或免除乙方依据法律法规规定、《原合同》及本项目原《代建合同》的约定, 对权利义务转移前的行为应承担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乙方仍需对其先前所参与、实施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三、如需对《原合同》合同价款中的支付路径进行补充、变更的, 由该《原合同》所涉丁方、丙方协商确定; 如需甲方提供配合, 应提前与甲方协商。



四、《原合同》项下发包人（本协议乙方）的各项权利义务概括转移后，甲方作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监管方，仍有权在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定以及依据政府及有关部门授权范围和权限内，依法对工程项目建设进行监管。

五、《原合同》项下的价款计入建设资金，由丁方按照新《代建合同》的约定向甲方进行申报，经甲方批准并拨付给丁方后，再由丁方支付给丙方。

六、《原合同》详见附件 1、《原合同》工作完成情况详见附件 2《市第二十五高级中学项目合同签订及履行情况台账》、附件 3《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第二十五高级中学项目收支明细》。

七、其它约定

1. 丁方支付工程款之前，丙方应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 专用发票 普通发票（发票抬头： 委托人：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业主：/”），增值税税率为【6%】，否则丁方有权拒绝支付，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工程款以转账方式支付给丙方。如丙方开具的发票税率不符合丁方要求，则由此导致丁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超出的税负等，丙方应当赔偿丁方，且丁方有权从应付给丙方的协议款项中扣除。

2.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增值税税率政策变化，按最新政策执行。不含增值税总价（总价包干合同适用）或不含增值税的固定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干合同适用）不因未来合同期内增值税税率调整而改变。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丙方：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丁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 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10-440399-04-01-657389002001

标段名称：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542.39万元(下浮率：27%)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9-0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10-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张娟丽
440344003193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0-27

陈温
锦

查验码：180269717069484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合同编号： ZJSWFCK014

深圳市建设工程 全过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中心区北部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咨询人（乙方）：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1月15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咨询人(全称)：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达成协议如下：

一、咨询服务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中心区北部

工程规模及内容：总投资 133724 万元。建设用地面积约 4.1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含地下空间)约 17.3 万平方米，容积率 3.0，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约 12.4 万平方米，其中住宅面积约 10.6 万平方米，商业面积约 0.99 万平方米，公共配套设施面积约 0.8 万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约 4.85 万平方米，其中地上架空面积 0.3527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5 万平方米(含机动车停车位 1430 辆(最终机动车位数量以规划局批复为准)、非机动车停车位 306 辆，人防工程 2.25 万平方米)，提供 1020 套安置房和园林景观及其他配套设施。周边市政道路赤石路 0.23km×28m(城市次干道)、赤岭路 0.27km×16m(城市支路)。

二、服务范围和内容

服务范围：即从概算审核开始到全部工程经政府相关部门结算审核完成及竣工决算审核完成(需配合委托人取得政府相关部门出具的竣工结(决)算审核表、工程造价审核书)、项目所有工程保修期结束的全过程、全项目、全寿命造价咨询服务。

本次招标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涉及的专业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基坑



支护、桩基础、土建、人防、给排水、强电（含变配电）、智能化、通风空调、消防、电梯、燃气、泛光照明、白蚁防治、标识标牌（含地下车库停车划线）、外立面装饰、室外配套、园林景观、市政接驳等全部工程。

造价咨询服务的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审核概算及工程前期造价咨询服务。
- 2.编制、审核施工图预算，在预算编制或审核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问题，提醒委托人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提交关于新材料、新工艺的计价方案供委托人决策。
- 3.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 4.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包括价格来源依据)。
- 5.须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和格式填报工程指标数据表。
- 6.施工过程中，根据形象进度测算工程量及每月投资额完成情况。
- 7.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 8.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及时按委托人要求编制工程变更估算、审核工程变更预算、审核现场签证，并与相关单位完成核对工作,协助向相关造价及审核等部门报备。
- 9.对重大设计变更的多个待选方案进行成本测算，提供专业意见，以协助委托人确定变更方案。
- 10.全过程造价咨询过程中，当委托人与第三人发生工程经济纠纷时，需为委托人提供相关造价分析、鉴定及咨询服务。
- 11.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采购办法》的相关规定，协助委托人完成材料设备询价采购。
- 12.按委托人要求提供驻场服务，在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并配合委



托人代表进行全过程成本控制；按委托人要求参加现场会议；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委托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13.工程建设其它费用中的设计、监理、勘察及其它等所有合同的造价咨询工作。

14.编制、审核工程结算，出具结算审核报告并协助委托人将工程结算资料报送政府相关造价审计管理部门（或委托人另行委托的复审单位）审核，并积极配合审核工作。

15.须按照委托人的要求和格式填报工程指标数据表，协助委托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并协助完成项目成本后评价。

16.做好与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委托人相关职能部门的各项造价工作的衔接、归口及统筹工作；配合委托人做好与市（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区审计局（中心）或区政府投资项目和财政预算评审中心及其它相关的政府职能部门的协调工作。

17.定期或不定期的向委托人提供深圳市工程造价行业执行的最新规定，提供相关工程计价案例；为委托人提供工程造价管理相关培训。

18.参与有关工程造价及合同执行的工程会议。

19.按工程结算内容，编制整体项目之工程造价分析评估报告。

20.拟派项目团队人数不少于6人（除项目负责人外），具备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的人员不少于3人，具备工程相关工作经验的人员不少于3人，其中土木建筑工程专业和安装工程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各1名。项目团队成员须派驻项目现场服务人员不少于3人，其中土木建筑工程专业、安装工程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各1名或以上、档案秘书1名，另须派驻1名专业技术人员到委托人单位，接受委托人安排及管理。

21.其它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三、合同价款

1.合同款项：暂定为人民币 542.39 万元（包含 90%基本酬金，10%的履约评价酬金），概算批复后按概算批复中建安工程费为取费基数重新计算相应酬金。该合同款项为咨询人完成本合同工作所需的包括但不限于文本印刷费、评审会费用、成果论证费、公开展示费、咨询组织费、差旅费、调研费、所有咨询人员工资和福利、保险、现场生活条件、交通费、办公设施和设备、通讯设备、管理费、利润、税金、版权、专利使用费、专项委托第三人的服务费以及其它费用和开支，且该合同价已包含钢筋及预埋件的计算（结算时不单独计取该部分费用），咨询费不因工程进度、开发周期、设计指标等因素的变化而调整，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2.服务费用

2.1 计费标准（粤价函〔2011〕742号“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收费标准）

咨询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100 万元以内	101-500 万元	501-1000 万元	1001-5000 万元	5001 万元-1 亿元	1 亿元以上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	12‰	11‰	10‰	9‰	8‰	7‰

2.2 合同签约价（暂定价）

本合同签约价（暂定价）为（小写）542.39 万元人民币。

大写伍佰肆拾贰万叁仟玖佰元

2.3 合同结算价

结算价=基本酬金+履约评价酬金-违约金，且不得超过概算批复相应费用。最终结算价按照政府规定的审定程序，以政府相关审核单位审定为准。

咨询人应承担由于本工程投资模式变化而导致咨询服务内容减少的风险，



并不因此向委托人提出任何索赔或补偿要求。若项目取消，或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无意义的，或项目开工延缓或实施延缓的，咨询人不得进行索赔；若项目取消建设，或合同无法履行时，咨询人可根据委托人需求解除合同，咨询人不得进行索赔；咨询人应充分考虑该风险，咨询人确认在本合同签订时已知悉该情形，并已充分考虑该风险。

四、服务周期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中标通知书下发之日起至完成工程竣工结算以及完成合同全部内容为止。

咨询人收到委托人发出的“造价咨询任务通知书”及相关资料后，应立即组织人力开展工作。根据委托人要求及项目情况，分阶段向委托人提交完成的咨询工作文件及全程咨询服务。

五、质量要求

具体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第六条。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顺序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协议书；
- 3.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 5.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6.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7.招标文件及澄清补遗文件；
- 8.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本页为签署页)

委托人: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11月25日

咨询人: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
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

盘福路医国后街1号大

院自编1号6-8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20-37063333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广州分行

帐号: 9550880066641000231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工程代建 总承包预算编制报告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编制金额：873513859.92 元

（大写）：捌亿柒仟叁佰伍拾壹万叁仟捌佰伍拾玖元玖角贰分

编制人（签章）：马雪志、王嘉彬

复核人（签章）



审定人（签章）



单位负责人：

尹红玉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日



3. 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4782]号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JG2023-4044】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玖佰叁拾万零壹佰伍拾贰元陆分（¥930.015206 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谏永庭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 年 8 月 25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 年 8 月 25 日



日期：2023-08-25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HLGZ8C2309037-15003001]

合同编号：穗城市开发合ID[2023]27号

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造价 咨询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人）：广州元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人/承包方）：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9月12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以及广东省和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的有关文件精神，在乙方充分理解和遵守甲方相关造价规定的基础上，委托人广州元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受托人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以下简称“本工程”或“本项目”）

1.2 工程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外环路以东，长平路西延线以北

1.3 总投资：项目总投资暂定 663272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为 220338.11 万元。

1.4 造价咨询服务范围：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整体投资估算的调整、编制和审核概算、编制项目执行版目标成本及过程动态成本盘点、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施工图预算，评标结果复核、工程结算审核，以及审核施工工程进度款，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审核等工作。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对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的工程费估算进行编制或审核。

(2) 设计阶段：

①审查初步设计概算，按时提交审核报告、调整意见及合理化建议；

②根据委托人要求进行方案比选及测算，提交合理化建议；

③参加图纸会审，根据委托人要求提供造价方面的专业意见；

④提供建筑材料、设备造价方面的选择意见，控制投资成本；

⑤提供类似项目的建筑标准及参考造价供委托人参考，配合委托人修改、确定建筑标准；

⑥若限额指标超限，承包方应及时分析偏差原因，提出造价节省建议；

⑦若概算（建安费）超出工程费估算，承包方应及时分析偏差原因，提出造价节省建议；

⑧根据委托人需要，提出、评估和报告不同的建筑形式、施工方法、建筑材料和设备对工程造价的影响；

⑨当设计单位更新此阶段的图纸版本后，承包方应重复上述工作，直至此阶段最终图纸之设计造价满足委托人成本控制要求；

⑩按委托人要求出席相应的设计协调会及专家论证会，就设计的经济性发表独立的专业意见；

⑪编制项目执行版目标成本；

⑫根据委托人要求，提供设计阶段的其他相关服务。

（3）招标阶段：

根据招标图纸、招标文件及委托人需求，按委托人要求编制招标项目各专业的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如有需要，需配合委托人按广州市建设主管部门及造价管理部门的有关要求完成招标控制价网上备案手续等工作；开标后根据工程的实际需要及委托人要求，对中标单位投标报价文件进行全面复核并提供复核报告；审核招标文件，

提交相关计价、计量、支付、索赔等投资控制条款，按时提交审核报告、调整意见及合理化建议。服务期开始时招标控制价已完成审批的项目除外。

（4）施工阶段：作为独立的一方，做好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工程量和费用的审核工作，根据施工图及招、投标文件、施工合同审核工程进度款、计算工程实物量、参与材料设备的询价、审核工程变更及签证、与工程承包单位、材料设备供应单位洽谈索赔事项、建立管理台帐等进行动态造价控制。

①调整项目总体投资进度计划，根据实际进度与每月实际投资和计划投资作分析比较，分析成本超支的原因和修正项目投资进度计划；

②协助委托人制定工程成本控制方案，包括合同管理、工程变更程序、工程款支付程序等管理方案；

③协助委托人处理合同变更，包括合同变更谈判、变更的处理程序，检查变更措施的落实情况；

④协助委托人处理合同的索赔，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防止索赔事件的发生；对收到的承包方的索赔报告进行审查分析，收集索赔理由和证据，复核索赔值，起草并提出反索赔报告；调解合同争端，在仲裁过程中提供合法的依据；

⑤负责审核施工单位的施工图预算、施工现场的工程量计量、工程变更工程量及价款、现场签证工程量及价款、工程联系单工程量及价款；搜集月度材料信息，编制/审核月度工程量及材差价款；现场签证涉及造价，就工程变更所发生的工程量及时进行签认。就提出的工程变更（包括：图纸会审、图纸修改、工程洽商等）对造价造成的



影响提交较准确的计算分析。协助委托人就工程变更涉及的价款与施工方协商，确认变更价款；

⑥负责审核施工工程进度款，对施工单位提出每期进度款进行准确的审核。做到每期的月进度款审核即为每期实际工程量的阶段性施工结算审核，为竣工结算审核提供准确的结算依据；

⑦负责定期收集和整理有关设备材料的市场价格动态信息并提供给委托人，对施工方案、材料选用提供尽可能节省成本的建议，如发生设计变更、材料或设备价格的浮动等，及时向委托人提供书面意见；

⑧每月提交一份工程成本控制报告。根据截止至当月所签订的施工合同、完成的工程量、确认的变更、确认的材料设备的价格及材料设备价格的走势等资料对项目的最终造价进行预测；

⑨按委托人要求参与施工现场工程例会、图纸会审及与投资控制有关的专题会等；

⑩审核所有涉及造价的工程技术文件并分析造价影响；

⑪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委派专业负责人）须按时参加每周的监理例会；

⑫负责过程动态成本盘点（每月一次）

（5）竣工结算阶段：配合搜集和整理结算依据资料，负责各项工程竣工结算的审核工作，编制建设工程竣工结算报告、竣工项目可行性后评估分析，确保结算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正确性。

①负责各阶段已完成工程的结算审核；在收到项目承包单位提交的完整工程竣工（完工）结算资料后1个月内予以审核并提出完整的核实意见，如有必要需与项目承包单位进行对数确认。3个月内完成项目工程结算审核，如有特殊情况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可以延长审核

期；②在结算完成 15 个工作日内提交工程造价后评估报告，包括对项目及实施过程的描述、概算、预算、合同价结算价进行比较，对各阶段时期的造价对比分析，按每完成一个节点出一个分析报告，对产生差异的原因及投资控制的效果进行分析。

（6）决算阶段：配合搜集和整理决算依据资料，配合完成本项目投资控制管理建档工作。

（7）审计阶段：配合审计部门的工程造价审计工作等相关配合服务工作，配合财务工作。

（8）负责在规定的服务周期内完成项目或工程的前期费用、工程相关费等费用的预算价编制、进度款审核和结算价审核工作。

①前期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前期咨询费、勘察、设计费、土方地形图和控制点费用、七通一平工程费、清表费用、前期服务费、临时设施建造费（施工围墙）等；

②工程相关费包括但不限于监理费、专项检测费、监测费、材料检验试验费、面积测绘等。

（9）承包方提交的所有造价文件格式均需满足委托人的要求。

（10）须提供委托人交代的其他造价咨询服务及投资控制事项（含司法鉴定服务）。

（11）承包方须按委托人要求指派项目负责人（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定期到项目现场进行沟通对接，以一星期为一周期，每星期不少于一（8 小时）。

（12）负责建立合同、付款、变更签证、预结算等管理台帐。

（13）向委托人提出专业性建议并提供相关的服务，协助委托人解决合同纠纷。



规定》、《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6号）、《广州市建筑工程全过程造价技术规程》及国家现行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行业规定要求和相应的标准、规范、技术文件。

第六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6.1 造价咨询服务费

本项目合同价暂定：¥9300152.06元，人民币大写：玖佰叁拾万零壹佰伍拾贰元零陆分（其中不含税价为：¥8773728.36元，不含税大写：捌佰柒拾柒万叁仟柒佰贰拾捌元叁角陆分，税率：6%）。

中标综合包干单价为24.68元/m²，暂估总建筑面积为【376829.50】m²。本合同中标综合单价包括承包方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所有人力、物力成本、管理费、利润和税金等合同所涉及的正常服务和附加酬金。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政策调整，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合同含税价格按国家的税率政策进行调整。本项目结算时总价按照中标综合包干单价乘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中批准的总建筑面积计算。

最终结算价以甲方审定为准。如遇审计部门等发现本合同结算价款存在超付情形，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该部分款项。

6.2 在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范围内，甲方按以下原则向乙方分期支付各阶段造价咨询服务费：



（本页为《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签署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元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知凤街9号1305房

邮政编码：510799

电话：020-82112956

开户行：中信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8110901013201543017

税号：91440112MAC59Q1R0D

乙方：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单位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盘福路医国后街自编1号大院6-8层

邮政编码：

电话：

开户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银行账号：9550 8800 6664 1000 231

税号：914400007278743825

签订时间：2023年9月12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附件 3：项目人员组成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资质	专业	经验年限	本项目担任职务
1	湛永庭	男	1973 年 3 月 10 日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造价/土建	27	项目 负责人
2	谢栩	男	1971 年 4 月 26 日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定额与预 结算/ 土建	16	土建专业 负责人
3	黄淑权	女	1967 年 12 月 22 日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工程造价 咨询/土建	33	土建、市政、 园建绿化专 业造价人员
4	胥挺	男	1965 年 5 月 23 日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造价/ 土建	34	土建、市政、 园建绿化专 业造价人员
5	任立娟	女	1978 年 5 月 19 日	大专	中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土建	15	土建、市政、 园建绿化专 业造价人员
6	董小飞	男	1978 年 11 月 13 日	大专	中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管理/土建	21	土建、市政、 园建绿化专 业造价人员
7	钟杰	男	1988 年 12 月 1 日	大专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土建	11	土建、市政、 园建绿化专 业造价人员
8	梁锦河	男	1981 年 12 月 15 日	本科	中级工程师/ 注册二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造价/ 土建	18	土建、市政、 园建绿化专 业造价人员
9	陆秀洁	女	1981 年 11 月 13 日	本科	注册二级造价 工程师	土建	14	土建、市政、 园建绿化专 业造价人员
10	黄春霞	女	1985 年 12 月 8 日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造价/安装	14	安装专业 负责人
11	张新娟	女	1974 年 8 月 6 日	大专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造价/安装	27	安装专业 造价人员
12	劳伟权	男	1972 年 4 月 12 日	大专	中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定额与预 结算/ 安装	29	安装专业造 价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资质	专业	经验年限	本项目担任职务
13	吴文凯	男	1983年4月1日	本科	助理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建筑工程 造价/安装	18	安装专业造价人员
14	胡珍梁	男	1984年5月19日	大专	注册二级造价工程师	安装	17	安装专业造价人员
15	莫尔愿	男	1970年7月25日	本科	中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市政工程/ 土建	29	土建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
16	王勃	女	1985年7月29日	本科	中级经济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建筑经济/ 土建	15	土建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
17	梁进海	男	1972年12月27日	本科	高级经济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经济管理/ 土建	26	土建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
18	庞溉元	男	1991年8月8日	大专	助理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建筑工程 造价/土建	11	土建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
19	周道川	男	1963年8月28日	大专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机电/ 安装	36	安装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
20	顾广平	女	1974年9月29日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建筑工程 造价/安装	27	安装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
21	潘经钊	男	1972年3月19日	本科	中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施工管理/ 安装	11	安装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
22	刘军	男	1974年8月21日	本科	中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水电安装/ 安装	28	安装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
23	方伟	男	1984年12月13日	本科	助理工程师	机电 工程	12	造价员
24	翁楚芳	女	1993年10月7日	本科	助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 管理	3	造价员

附件 4：造价咨询任务大纲

一、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外环路以东，长平路西延线以北

工程建设规模：该项目包含 AG121010 和 AG0121013 两个分地块，暂定总建筑面积 376,829.50 m²。其中，AG121010 为容积率不大于 3.55 二类居住用地（R2），暂定总建筑面积 336,376.50 m²，建设内容包括高层住宅、多层住宅、政府回购房、医疗卫生设施、商业服务设施等；AG0121013 为容积率不大于 0.8 中小学用地（A33），暂定总建筑面积 40,554.00 m²，建设内容为 48 班小学（最终班级规模以教育主管部门核定为准）。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委托的工作内容全部完成为止。

二、服务内容

本次招标的造价咨询服务内容为：（包括但不限于）：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整体投资估算的调整、编制和审核概算、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施工图预算，评标结果复核、工程结算审核，以及审核施工进度款，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审核等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对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的工程费估算进行编制或审核。
2. 设计阶段：
 - （1）审查初步设计概算，按时提交审核报告、调整意见及合理化建议。
 - （2）根据委托人要求进行方案比选及测算，提交合理化建议；
 - （3）参加图纸会审，根据委托人要求提供造价方面的专业意见；
 - （4）提供建筑材料、设备造价方面的选择意见，控制投资成本；
 - （5）提供类似项目的建筑标准及参考造价供委托人参考，配合委托人修改、确定建筑标准；
 - （6）若限额指标超限，承包方应及时分析偏差原因，提出造价节省建议；
 - （7）若概算（建安费）超出工程费估算，承包方应及时分析偏差原因，提出造价节省建议；
 - （8）根据委托人需要，提出、评估和报告不同的建筑形式、施工方法、建筑材料和设备对工程造价的影响；
 - （9）当设计单位更新此阶段的图纸版本后，承包方应重复上述工作，直至此阶段最终图纸之设计造价满足委托人成本控制要求；
 - （10）按委托人要求出席相应的设计协调会及专家论证会，就设计的经济性发表独立的

专业意见。

- (11) 编制项目执行版目标成本；
- (12) 根据委托人要求，提供设计阶段的其他相关服务。

3. 招标阶段：根据招标图纸、招标文件及委托人需求，按委托人要求编制招标项目各专业的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如有需要，需配合委托人按广州市建设主管部门及造价管理部门的有关要求完成招标控制价网上备案手续等工作；开标后根据工程的实际需要及委托人要求，对中标单位投标报价文件进行全面复核并提供复核报告；审核招标文件，提交相关计价、计量、支付、索赔等投资控制条款，按时提交审核报告、调整意见及合理化建议。服务期开始时招标控制价已完成审批的项目除外。

4. 施工阶段：作为独立的一方，做好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工程量和费用的审核工作，根据施工图及招、投标文件、施工合同审核工程进度款、计算工程实物量、参与材料设备的询价、审核工程变更及签证、与工程承包单位、材料设备供应单位洽谈索赔事项、建立管理台帐等进行动态造价控制。

(1) 调整项目总体投资进度计划，根据实际进度与每月实际投资和计划投资作分析比较，分析成本超支的原因和修正项目投资进度计划；

(2) 协助委托人制定工程成本控制方案，包括合同管理、工程变更程序、工程款支付程序等管理方案；

(3) 协助委托人处理合同变更，包括合同变更谈判、变更的处理程序，检查变更措施的落实情况；

(4) 协助委托人处理合同的索赔，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防止索赔事件的发生。对收到的承包方的索赔报告进行审查分析，收集索赔理由和证据，复核索赔值，起草并提出反索赔报告。调解合同争端，在仲裁过程中提供合法的依据；

(5) 负责审核施工单位的施工图预算、施工现场的工程量计量、工程变更工程量及价款、现场签证工程量及价款、工程联系单工程量及价款；搜集月度材料信息，编制/审核月度工程量及材差价款；现场签证涉及造价，就工程变更所发生的工程量及时进行签认。就提出的工程变更（包括：图纸会审、图纸修改、工程洽商等）对造价造成的影响提交较准确的计算分析。协助委托人就工程变更涉及的价款与施工方协商，确认变更价款；

(6) 负责审核施工工程进度款，对施工单位提出每期进度款进行准确的审核。做到每期的月进度款审核即为每期实际工程量的阶段性施工结算审核，为竣工结算审核提供准确的结算依据；

(7) 负责定期收集和整理有关设备材料的市场价格动态信息并提供给委托人，对施工方案、材料选用提供尽可能节省成本的建议，如发生设计变更、材料或设备价格的浮动等，及时向委托人提供书面意见；

(8) 每月提交一份工程成本控制报告。根据截止至当月所签订的施工合同、完成的工程量、确认的变更、确认的材料设备的价格及材料设备价格的走势等资料对项目的最终造价进行预测；

(9) 按委托人要求参与施工现场工程例会、图纸会审及与投资控制有关的专题会等；

(10) 审核所有涉及造价的工程技术文件并分析造价影响；

(11) 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委派专业负责人）须按时参加每周的监理例会；

(12) 负责过程动态成本盘点（每月一次）。

5. 竣工结算阶段：配合搜集和整理结算依据资料，负责各项工程竣工结算的审核工作，编制建设工程竣工结算报告、竣工项目可行性后评估分析。确保结算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正确性。

(1) 负责各阶段已完成工程的结算审核；在收到项目承包单位提交的完整工程竣工（完工）结算资料后1个月内予以审核并提出完整的核实意见，如有必要需与项目承包单位进行对数确认。3个月内完成项目工程结算审核，如有特殊情况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可以延长审核期；

(2) 在结算完成15个工作日内提交工程造价后评估报告，包括对项目及实施过程的描述、概算、预算、合同价结算价进行比较，对各阶段时期的造价对比分析，按每完成一个节点出一个分析报告，对产生差异的原因及投资控制的效果进行分析。

6. 决算阶段：配合搜集和整理决算依据资料，配合完成本项目投资控制管理建档工作。

7. 审计阶段：配合审计部门的工程造价审计工作等相关配合服务工作，配合财务工作。

8. 负责在规定的服务周期内完成项目或工程的前期费用、工程相关费等费用的预算编制、进度款审核和结算价审核工作。

(1) 前期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前期咨询费、勘察、设计费、土方地形图和控制点费用、七通一平工程费、清表费用、前期服务费、临时设施建造费（施工围墙）等；

(2) 工程相关费包括但不限于监理费、专项检测费、监测费、材料检验试验费、面积测绘等。

9. 承包方提交的所有造价文件格式均需满足委托人的要求。

10. 须提供委托人交代的其他造价咨询服务及投资控制事项（含司法鉴定服务）。

11. 承包方须按委托人要求指派项目负责人（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定期到项目现场进行沟通对接，以一星期为一周期，每星期不少于一天（8小时）。

12. 负责建立合同、付款、变更签证、预结算等管理台帐。

13. 向委托人提出专业性建议并提供相关的服务，协助委托人解决合同纠纷。

14. 对于发生的变更、签证、索赔、反索赔等情况及时与监理单位、委托人进行现场核实，及时进行预估、核算、核对，做到整个过程记录清楚，依据充分，计算清晰，结果明确。因承包方对现场发生情况没有及时解决而造成工程造价不完整，结算有争议，给委托人带来损失，由承包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及损失赔偿责任。

15. 根据委托人要求，提供其他相关服务。

三、承包方工作要求

1、控制目标：（1）进度目标：确保按工程进度需要及委托人要求提供造价咨询服务成果；（2）质量目标：造价编制或审核准确率控制在合同约定范围内；（3）投资目标：投资控制在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工程投资概算内，工程施工费结算不得超出概算（建安费）（除委托人增加的指令变更外）。承包方应以委托人的控制目标为基础，为项目投资控制做好咨询工作。

黄埔区CPPQ-A5-1地块（含AG121010和AG0121013 两个分地块）工程预算编制书

HLGZ-Z-8766-24-005

建设单位：广州元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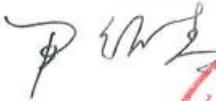
编制金额：649522531.05元

（大写）：陆亿肆仟玖佰伍拾贰万贰仟伍佰叁拾壹元零伍分

编制人（签章）：  

复核人（签章）： 

审定人（签章）： 

单位负责人：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2月16日





4. 恒泰科技创新产业园工程【全过程】

HLGZ8 [203006 - 10399001]

广州恒泰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码	二级码	三级码	四级码	序号	补充号
HT	HTKC	GC	HY	2021001	

恒泰科技创新产业园工程全过程
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造价咨询服务协议书

委托人广州恒泰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与咨询人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服务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恒泰科技创新产业园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以北、天丰路以南、创新路以东。

工程规模：本项目包括：

项目统筹可建设用地总面积约 81000 m²，计算容积率为 4.6，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372600 m²，总建筑面积约 472000 m²。建设总投资为 267304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约 218811 万元。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恒泰科技创新产业园项目设计阶段、招标阶段、施工阶段、结（决）算阶段等造价咨询、过程投资控制工作。主要内容如下表：

服务内容表

序号	阶段	工作内容
1	设计阶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负责审核并协助完成初步设计概算评审(含钢筋及预埋件计算,如有),提出专业意见及合理化建议,并提交概算审核报告。配合委托人概算的送评审、核对、调整概算工作,出具最终的概算审核报告。 负责根据批准的设计概算,进行合约规划,提出工程项目的各专业工程和各阶段造价限额指标。 负责对设计中采用的主材、设备、推荐品牌等提供市场信息,进行方案比较,提出优化建议。 按委托方要求参与设计方案论证会议、工程款审核专题会、变更论证等专题会,提出造价专业意见,必须有项目负责人和具体经办的各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等人员参加会议。 根据确定的设计方案编制详细的工程成本预测和资金流量预测分析,以作为进度和成本控制的目标;随设计的深入定期分析工程成本、定期修正资金流量预测。 负责按委托人要求编制清单计价模式等各类造价文件(各项招标工程量清单、工程招标控制价文件等造价文件)。 负责工程其他费用的预算审核(含钢筋及预埋件计算,如有),并按时提交审核报告。
2	施工阶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定项目总体投资进度计划,根据实际进度与每月实际投资和计划投资作分析比较,分析成本超支的原因和修正项目投资进度



		<p>计划。</p> <p>2. 负责施工过程造价控制，审核工程量与进度款。</p> <p>3. 根据经验主动地、有预见性地提醒委托人节约费用，防范工期索赔，负责协助委托人合同索赔处理，参加合同变更谈判，负责处理合同变更，向委托人提供造价专业意见及预算书，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p> <p>4. 负责建立合同台账、支付台账、工程变更管理台账（按变更原因分类）、签证台账、动态投资台账，负责按委托人要求提交工程项目动态成本（须与目标成本对比分析偏差原因及解决方案），统计分析工程投资情况，定期向委托人汇报，为投资控制提供依据，确保工程总投资控制在合理范围内。</p> <p>5. 项目负责人会同具体经办的各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等人员负责定期召开造价控制会议，参与选择技术经济性最佳的方案，控制好技术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的不合理变更，集中会审现场签证、工程变更的工程量及造价预算，确认变更价款。负责定期提交工程变更（包括：图纸会审、图纸修改、工程洽商等）对造价影响分析，及成本控制报告。</p> <p>6. 负责按委托方需求收集和整理有关设备材料的市场价格动态信息，对施工方案、材料选用提供成本控制建议。</p> <p>7. 根据委托人的需要参与合同谈判、合同价款修正及调整的审核，必须有项目负责人和具体经办的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等人员参加。</p> <p>8.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同的审核以及报价方案的审核（含钢筋及预埋件计算，如有）。</p>
3	结算阶段	<p>1. 负责收集结算资料，按委托人要求开展工程结算审核工作（含钢筋及预埋件计算，如有），编制审核后的工程结算文件，并与施工单位对数（含核对项、量及价格等），出具结算审核报告，配合委托人的结算送股东单位的评审、核对项、量及价格等工作，出具最终结算审核报告。</p> <p>2. 负责收集和整理结算依据资料，收集有关工程费用方面的签证资料，核对单据并及时归档。</p> <p>3. 负责收集建设工程其他费用相关资料，汇总并审核，出具审核报告，配合委托人的结算送评审、核对项、量及价格等工作。</p> <p>4. 负责建立结算台账，编制结算计划。</p> <p>5. 配合委托人实施决算工作。</p> <p>6. 结算后进行资料汇总、提交结算后评估分析，包括对项目及实施过程的描述、估算、概算、预算、合同价及结算价进行比较，编制单体、各项各专业等工程建筑技术经济指标，对产生偏差的原因及投资控制的效果进行分析，提交合同管理及执行情况的专</p>

		题报告。
4	其他阶段	<p>1. 项目负责人会同具体经办的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等人员负责组织或参加相关造价控制评审、变更专题等会议，包括邀请相应的经济专家。</p> <p>2. 视情况邀请高级经济顾问对造价问题进行咨询把关。</p> <p>3. 向委托人提出专业性建议并提供相关的服务，协助委托人解决与第三方的合同。</p> <p>4. 在招标限价、合同价、结算等关键节点审核时，应及时合理安排能满足以上各关键节点的造价团队，专业配置齐全，确保按委托人要求时间完成相关审核工作（含钢筋及预埋件计算，如有），出具审核报告。</p> <p>5. 项目推进过程中，协助委托人完成相关的专业评审工作，评审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p> <p>6. 拆迁、管线、绿化迁移及其他相关的造价审核工作。</p> <p>7. 委托人安排的其他造价管理工作。</p> <p>8. 委托人要求的本工程其他造价咨询及投资控制事项，随时接受委托人对本工程的造价咨询。</p> <p>9. 负责本项目合过程造价资料收集、整理，建档、归档（从设计阶段开始的与造价相关会议纪要到竣工决算所形成所有造价文件的纸质版及电子文档）。</p>

服务报酬：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合同价为 10,300,446.00 元，（大写）壹仟零叁拾万零肆佰肆拾陆元整。本项目咨询服务费为含增值税价，其中：不含增值税价 9,717,401.89 元，增值税税率 6%，增值税金额为 583,044.11 元，具体支付方式以本合同专用条款第七条约定为准。

注：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合同总价（价税合计）应根据原不含税价和调整后的税率重新计算。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文件的组成和解释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当出现相互矛盾时，组成本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①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②本合同协议书；
- ③本合同专用条件；
- ④本合同标准条件；
- ⑤本造价咨询工作的招标文件以及咨询人的投标文件；
- ⑥相关法律法规、定额标准等。



四、本合同造价咨询服务期以专用条款的约定为准。

五、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范围内的造价咨询业务。

六、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咨询人支付报酬。

七、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成立并生效,若因政府部门原因,项目规模及内容发生变化(包括但不限于规模变更、缓建、迁址、停建或撤销)等情形,委托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咨询项目。咨询人对此予以认可,不存在异议,对相关的政策风险、商业风险或衍生风险已作充分考虑,如发生前述风险或衍生风险或衍生损失,咨询人不得要求委托人赔偿相关损失。

八、本合同正本两份,委托人和咨询人各执壹份,副本捌份,委托人和咨询人各执肆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以下为签字页)

	
委托人: (盖章) <u>广州恒泰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u>	咨询人: (盖章) <u>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u>
公司	
(委托人)	(咨询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住 所:	住 所: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2021年3月3日

2021年3月3日



项目代码:2020-440112-72-03-045772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申报企业名称:广州恒泰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控股

项目名称:恒泰科技创新产业园一期工程

建设地点:广州市黄埔区联和街道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以北、天丰路以南、创新路以东

建设类别: 基建 技改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扩建 改建 迁建 其他

建设规模及内容:

恒泰科技创新产业园一期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基坑开挖、基坑支护、土石方外运,项目开挖面积约81634平方米,基坑占地面积约52625平方米,开挖深度约4-16米,基坑边线总长约992米,土石方量约46万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 10000.00 万元(折合

万美元) 项目资本金: 2000.00 万元

其中: 土建投资: 10000.00 万元

设备及技术投资: 0.00 万元;

进口设备用汇: 0.00 万美元

计划开工时间:2021年03月

计划竣工时间:2021年06月

备案机关: 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备案日期: 2021年01月08日

更新日期:2021年01月08日

备注:

提示: 备案证有效期为两年。项目两年内未开工建设且未办理延期的, 备案证自动失效。项目在备案证有效期内开工建设的, 备案证长期有效。

查询网址: <http://www.gdtz.gov.cn/query.action>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

仅供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时使用

项目代码:2020-440112-44-03-090702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申报企业名称:广州恒泰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控股

项目名称:恒泰科技创新产业园二期工程

建设地点:广州市黄埔区联和街道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以北、天丰路以南、创新路以东

建设类别: 基建 技改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扩建 改建 迁建 其他

建设规模及内容:

总建筑面积约47万平方米, 新型产业功能区26万平方米, 园区配套设施11万平方米, 地下室10万平方米。其中, 一期工程已备案。配合区域产业导向, 打造新型产业全产业链, 包含技术研发、生产、包装、销售等环节。集合总部办公、研发、生产、产品展示, 建设高新企业集聚区。

项目总投资: 301100.00 万元(折合

万美元) 项目资本金: 60220.00 万元

其中: 土建投资: 208800.00 万元

设备及技术投资: 0.00 万元;

进口设备用汇: 0.00 万美元

计划开工时间:2021年03月

计划竣工时间:2021年06月

备案机关: 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备案日期: 2021年01月08日

更新日期:2021年01月08日

备注:

提示: 备案证有效期为两年。项目两年内未开工建设且未办理延期的, 备案证自动失效。项目在备案证有效期内开工建设的, 备案证长期有效。

查询网址: <http://www.gdtz.gov.cn/query.action>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

仅供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时使用

5. 增城开发区南香雅居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全过程】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4]第[00202]号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增城开发区南香雅居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JG2023-7249】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仟零玖拾贰万零捌佰元整（¥1,092.08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谌永庭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1月11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1月11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日期：2024-01-11





GDHLLS[202004-15407001]

正本
ORIGINAL

增城开发区南香雅居项目全过程造价咨 询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委托人）：广州市增城区城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人）：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广州市增城区城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与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增城开发区南香雅居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甲方委托乙方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1. 项目名称：增城开发区南香雅居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2. 项目地点：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新科路西侧地块。

3. 项目规模：南香雅居项目总用地面积 93391.35 平方米，项目分住宅项目及配建科研办公物业，本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分为两个标段。

标段一为科研办公用房、生活设施用房及地下室，建筑总面积约 103040 平方米（其中最大单体建筑面积约 30000 平方米）项目建设总投资约 67313.6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约 59472.26 万元。

标段二为住宅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94573 平方米，包括但不限于：住宅部分（建筑面积约 280465 平方米，地下一层，地上最大建筑高度 100 米）、商业部分（建筑面积 1800 平方米）、幼儿园、文化活动中心、肉菜市场等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7410 平方米）、地上架空层（建筑面积 4898 平方米）、室外及配套工程（道路、园林绿化、景观照明、外水外电燃气接入、临水临电、土地平整等）、配建道路及绿地等，其中地上商品住宅部分为装配式建筑。项目建设总投资约 249588.98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约 131150 万元。

二、服务范围

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投资控制；（2）设计概算审核、评审（如需）；（3）施工图预算审核；（4）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如需）；（5）计量支付审核；（6）主材单价、综合单价、合同变更费用审核；（7）设计费、监理费和检测监测费等费用审核；（8）图纸设计变更会签、材料设备看样定板会签；（9）委托合同价格审核；（10）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结算审核；（11）项目业主单独发包（如有）的专业工程施工或设备材料采购的合同结算审核等。



三、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自收到甲方通知开始之日起至合同约定造价咨询服务内容全部完成止。甲方根据实际情况，有权对本合同服务期限进行适当调整。

四、服务报酬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服务报酬以人民币为计算及支付货币，具体计算方法按第二部分合同条款第七条的约定执行。

五、合同文件构成及优先顺序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合同条款；
5. 甲方制定的各项造价（咨询）管理制度及规定（包括继续沿用甲方更名前的各项管理制度及规定，如有更新则按更新后的执行，下同）；
6. 合同附件[属本条第（1）项和第（5）项内容的除外]；
7. 增城开发区南香雅居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8. 乙方投标文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9. 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关于本项目的有关文件；
10.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甲方与乙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合同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乙方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甲方决定之日起3天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甲方的决定。甲方收到乙方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乙方仍有异议的，可按第二部分合同条款第十一条的约定处理，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乙方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甲方的决定。

六、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合同义务。

七、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履行合同义务。

八、词语定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合同生效及终止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乙方完成甲方委托的全部工作内容且业主单位按合同约定支付了服务报酬后本合同即终止。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其中甲方执六份，乙方执二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委托人：广州市增城区城兴投资发展有限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61083629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新塘支行营
业室

账 号：3602015509200774327

邮政编码：511300

地 址：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太新路
92号1号楼211-6室

电子邮箱：/

受托人：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37063333

传 真：/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
行

账 号：9550880066641000231

邮政编码：510180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盘福路医
国后街1号大院自编号1号6-8层

电子邮箱：/

签订日期：2024年 1 月 29 日

本合同签订于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一、词语定义

1.1 甲方：是指委托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和聘用工程造价咨询单位的一方，在本合同中特指广州市增城区城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 乙方：是指承担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和工程造价咨询责任的一方，在本合同中特指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3 第三人：是指除甲方、乙方以外与本合同约定咨询业务有关的当事人。

1.4 天：本合同中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是休息日或者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次日为时限的最后一天。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

1.5 月：是指根据公历从一个月份中任何一日开始到下一个月相应日期的前一日的时间段。

二、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

2.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2.2 本合同适用的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是：《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的通知》（粤建市〔2019〕6号）、《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2012年《广东省房屋建筑 and 市政修缮工程综合定额》等相关规定。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有最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2.3 其它计价依据：甲方的要求、图纸、招标文件。

三、本合同适用的语言文字

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甲乙双方来往文件等均使用中文书写。使用其他文字书写的对双方均不具有法律约束力，但如翻译成中文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双方盖章确认的，则对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四、服务内容及相关服务要求

4.1 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主要内容具体如下：

序号	阶段	服务内容
1	概算阶段 (如需)	(1) 负责审核、评审(如需)概算文件,按招标人要求提交概算审核、评审(如需)意见; (2) 负责提交材料设备汇总表,对设计中采用的主材、设备等提供市场信息,提出优化建议; (3) 根据批准的概算,负责审核并提出工程项目的各专业工程和各阶段造价限额设计量化指标; (4) 跟进概算评审的各阶段工作,及时反馈意见,对评审工作进行分解分析,给出专业意见及合理化建议。
2	施工图预算阶段	(1) 负责审核施工图预算(含设计图纸修改后调整相应预算),按招标人要求提交审核报告; (2) 负责提交材料设备汇总表,对设计中采用的主材、设备等提供市场信息,提出优化建议。
3	招标阶段 (如需)	(1) 负责按招标人要求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负责进行市场调查、询价,在招标人指定地点进行对数、编制或调整等; (2) 负责根据设计单位的图纸及技术规范、用户需求书,编制设备、材料询价或采购清单; (3) 负责对中标人提出的造价问题的解答。按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招标控制价备案要求提供造价文件(含编制说明、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招标控制价软件版、EXCEL版、XML(cos)版、指标分析表等),并会同招标代理单位完成招标控制价备案工作; (4) 负责对中标人的经济标文件或报价书等进行分析和汇总,提出造价控制建议,并形成清标报告; (5) 负责对合同方式和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解决办法等提出合理化建议供招标人参考。
4	施工阶段	(1) 负责主材单价、综合单价、变更签证等合同变更费用审核;检测监测费用编制或审核;图纸设计变更会签、材料设备看样定板会签;必要时按招标人要求集中会审; (2) 负责施工过程造价控制,定期召开造价控制会议,每月底提交投资控制报告,含项目整体资金使用情况、结算价预估分析、动态成本(须与目标成本对比分析偏差原因及解决方案建议)等; (3) 制定项目总体投资进度计划,根据实际进度与每月实际投资和计划投资作分析比较,分析成本超支的原因和修正项目投资进度计划; (4) 审核工程量与进度款(即计量支付,下同); (5) 负责建立合同台账、支付台账、变更台账(按变更原因分类)、签证台账、动态投资台账等; (6) 负责定期收集和整理有关设备材料的市场价格动态信息,对施工方案、材料选用提供成本控制建议;



序号	阶段	服务内容
		(7) 负责协助第三方的合同索赔处理，参加合同变更谈判，负责处理合同变更，维护业主的合法权益。
5	结（决）算阶段	(1) 负责编制结算计划，建立结算台账； (2) 负责收集和整理结算依据资料，负责组织过程结算； (3) 负责竣工结算审核、要求收到承建（服务）单位报送的结算文件后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出具结算审核报告； (4) 配合结算定审和决算工作。
6	其他	(1) 负责按招标人要求编制各类造价管理文件； (2) 负责委托合同价格审核； (3) 参与设计方案论证会议、技术经济方案比选、变更论证等专题会，提出造价专业意见；督促落实各阶段、各专业工程造价限额设计量化指标； (4) 负责组织相关造价控制评审会议，包括邀请相应的经济专家。视情况邀请高级经济顾问对造价问题进行咨询把关； (5) 配合招标人编制详细的工程成本预测和资金流量预测分析，以作为进度和成本控制的目标；随设计的深入定期分析工程成本、定期修正资金流量预测； (6) 招标人安排的其他造价管理工作，如投资匡算、培训等； (7) 设计费、监理费和检测监测费等费用审核； (8) 按要求配合项目审计工作。 (9) 负责预算、结算与施工单位对数工作

4.2 服务质量要求

4.2.1. 乙方应熟悉并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财政、基建、工程造价方面的法律、法规，以及甲方工程造价管理业务制度要求，依据合同相关约定，本着有依据、合法合规的原则，科学、客观、公正地开展造价咨询工作，乙方提供的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合理体现甲方控制项目投资的要求。

4.2.2. 项目建设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和施工。概算金额应低于项目立项批复的估算金额。在不降低勘察设计任务书、初步设计文件、材料设备技术需求书中的主要设计指标（建筑高度、建筑面积等）的前提下，确保施工图预算不超过有权审核部门审定工程设计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总额。竣工结算总金额不得超出实际实施范围所对应的批复概算金额。

4.2.3. 乙方应确保本工程概算文件、施工图预算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等的编制（审核）工作质量，开项必须齐全、工程量必须准确、造价必须合

6.1.2 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获得服务报酬。

6.2 乙方的义务

6.2.1 乙方应依据《工程造价咨询单位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4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0号）、《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50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0号）等国家、广东省、广州市相关规定与本合同约定以及甲方要求实施本合同项下的咨询服务工作、提交工作成果。

6.2.2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派出项目技术负责人和专业造价工作人员，并按照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全方位服务，保证造价咨询工作进行顺利。

6.2.3 服务期限内，乙方发现甲方提供的资料有缺陷、不明确或存在相互矛盾的，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6.2.4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的文件、资料、信息，均应以绝密件对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提供给第三人，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

6.2.5 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6.2.6 乙方不得从事或参与可能损害甲方利益的任何活动。

6.2.7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更换其派出技术负责人、专业造价工作人员及驻场服务人员。

6.2.8 乙方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甲方或第三人书面提出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

6.2.9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甲方相关管理办法的规定从事咨询服务工作。

6.2.10 乙方应确保造价咨询工作质量，工程量准确、造价合理，满足工程投资控制的要求。否则应按本合同条款第8.2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6.2.11 乙方指定 谌永庭（联系电话：13928751414）为联系人，负责与甲方联系。

七、服务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7.1 服务报酬

7.1.1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造价咨询服务报酬暂定为人民币壹仟零玖拾贰万零柒佰伍拾壹元伍角贰分（¥10920751.52元），其中，不含税为¥10302595.77元，税金为¥618155.75元，增值税率为6%。造价咨询费率为0.58%[造价咨询费

附件 3:

拟投入本项目造价人员一览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工作年限	职称、执业资格
一	项目负责人	湛永庭	27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二	专业组（土建）			
1	负责人（土建专业造价负责人）	任立娟	15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	驻场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郭唐亮	4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3	驻场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黄嘉伟	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4	驻场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梁锦河	18	工程师、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5	驻场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吴映皓	4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6	驻场成员	李志蕊	7	助理工程师
7	驻场成员	林淑华	6	助理工程师
8	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胥挺	34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9	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钟杰	1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0	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董小飞	21	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1	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莫尔愿	29	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2	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庞溉元	11	助理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3	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黄淑权	33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4	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陈灏	11	高级经济师、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5	成员（增加注册二级造价工程师）	陆秀洁	14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6	成员（增加注册二级造价工程师）	唐咪	8	工程师、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7	成员（增加注册二级造价工程师）	方园	15	工程师、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8	成员（增加注册二级造价工程师）	黄金献	7	助理工程师、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程师)			价工程师
三	专业组（安装）			
1	负责人（安装专业造价负责人）	黄春霞	14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	成员（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劳伟权	29	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3	成员（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吴文凯	18	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4	成员（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胡珍梁	1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5	成员（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邓素妮	6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6	成员（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潘经钊	11	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7	成员（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刘军	28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8	成员（增加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张新娟	27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9	成员（增加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顾广平	27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四	专业组（装修）			
1	负责人	/	/	/
五	专业组（市政）			
1	负责人	/	/	/
六	专业组（其他专业）			
1	资料员、信息联络员	成鑫	6	/
2	造价技术负责人	谢栩	16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项目代码:2308-440118-04-01-621395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申报企业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城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国有
项目名称: 增城开发区南叠雅居项目	建设地点: 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道核心区新科路西侧（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设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基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总用地面积93391.35平方米, 计容建筑面积279967.05平方米, 其中科研办公用房及生活设施用房80000平方米, 住宅建筑面积190757.05平方米, 商业建筑面积1800平方米, 幼儿园、文化活动中心、肉菜市场等配套公建建筑面积7410平方米, 架空层建筑面积4898平方米, 地下室建筑面积98640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383505.05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 341131.27 万元 (折合 万美元)	项目资本金: 102506.80 万元
其中: 土建投资: 190622.22 万元	设备及技术投资: 0.00 万元; 进口设备用汇: 0.00 万美元
计划开工时间: 2023年12月	计划竣工时间: 2024年12月
	备案机关: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备案日期: 2023年09月28日
备注:	

提示: 1. 备案证明文件仅代表备案机关确认收到建设单位项目备案信息的证明, 不具备行政许可效力。
2. 备案有效期为两年。项目两年内未开工建设且未办理延期的, 备案证自动失效。项目在备案证有效期内开工建设的, 备案证长期有效。
查询网址: <https://gd.tzxm.gov.cn>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

增城开发区南香雅居工程（一标段） 预算编制报告

HLGZ-Z-9265-24-018

建设单位：广州市增城区城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金额：652653241.2元

（大写）：陆亿伍仟贰佰陆拾伍万叁仟贰佰肆拾壹元贰角

编制人（签章）：



复核人（签章）：



审定人（签章）：



单位负责人：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7月26日



6. 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全过程造价咨询）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30109003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全过程造价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525.210400万元

中标工期：详见招标文件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0-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2-2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李陆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熊斌

日期：2024-01-08



查验码：805613753349573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工程编号：FJ202305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24]全过程造价咨询-1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

合同名称：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6. 施工图（或竣工图）及有关设计文件；
7. 工程变更、索赔、签证；
8. 材料及设备价格参考施工招标期间的《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相应时期的市场价格；
9.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费率标准按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深建价〔2018〕25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调整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相关费率的通知》（深建市场〔2021〕20号）推荐费率计取，如未使用推荐费率须组织专家论证，补充佐证材料；深圳市造价管理站的计价规定；
10. 勘察、测量报告；
11.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有关制度文件及规定；
12. 建设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及其他相关文件。

三、服务工作内容

咨询人应按照委托人规定的业务范围、内容和程序实施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造价人员在提供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过程中应做到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廉洁诚信，保持严谨、负责的职业态度。

本工程的全过程造价咨询，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概算审核及概算评审的跟踪配合

（二）预算编制

（三）结算审核

（四）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工程量清单编制开始到工程结算审核的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参与招标答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协助招标人确定招标文件中的付款办法、工期要求、质量标准要求、延期赔偿等合同主要内容；

（2）协助招标人确定招标范围、内容及与其他相关工程的工作界面；

(3) 若招标工程采用“无标底（费率）招标”“模拟清单招标”模式，咨询人负责协助招标人完成招标清单、合同及招标文件的编制；

(4) 协助招标人明确专业工程暂估价项目的定价方法或结算原则，控制暂估部分的工程估价累计不超过本工程按照图纸计算的建安工程造价的 15%。

(5) 协助招标人回复招标过程中投标人提出的涉及招标清单、计价方式等内容的质疑。

(6) 协助招标人编写招标文件中报价规定、计价模式、价格调整等内容。

编制工程量清单（包括提供工程量计算书）及标底（包括按照审定造价调整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提供主要材料设备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提供主要材料、设备的询价报告（提交三家以上的价格），核对材料设备的技术要求；

根据工程需要，查看工程现场，获取造价咨询工作的有关信息；

核算施工工期；

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协助委托人签订合同；

复核工程量清单缺漏项；

提供工程量计算书及计算模型；

审核工程变更、索赔或签证费用，并协助向相关造价及审核部门报备；

审核委托人支付给其他合同主体的期中支付进度款；

施工阶段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招标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造价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编制造价控制形象进度表；

根据委托人的安排参加必要的工程例会或到工地现场，参与解决工程造价有关事宜；

根据委托人安排，参与工程洽商、设计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配合委托人和有关政府管理部门的造价审核工作；

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并协助完成结算及审核工作；

结算完成后，协助委托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委托人要求的其他与本工程有关(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本工程相关合同)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等。

其他_____

四、服务进度及成果文件

4.1 概算审核

咨询人收到概算文件资料后(按下表确定)天内完成工程概算复核。成果文件：概算复核报告、项目定额工期计算书等。

造价金额（万元）	概算审核工期（日历天）
[0, 2000)	3
[2000, 5000)	7
[5000, 1 亿元)	8
[1 亿元,10 亿元)	10

概算审核工期从咨询人收到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资料（纸质或电子光盘）之日起算。

概算金额在 1 亿元以上的项目，咨询人应组织多个班组平行开展项目各专业工程的造价业务。概算金额超过 10 亿元的项目的概算审核工期按委托人要求确定。

4.2 预算编制

咨询人收到编制预算或预算审核资料且资料齐全后(按下表确定)天内完成工程预算造价（编制审核）。成果文件：

- （1）招标控制价（SWZ、SWT 及 BDS 格式电子版，盖章纸版）；
- （2）询价报告（盖章纸质件及扫描件）；
- （3）标底公示表（盖章纸版及扫描件）—— 采用清单计价施工招标必需

（粤价函〔2011〕742号文规定），造价咨询费用计算过程如下：

概算审核费以 88400.00 万元为计费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计费，计算公式如下：

$$\frac{(100 \times 0.2\% + 400 \times 0.18\% + 500 \times 0.16\% + 4000 \times 0.13\% + 5000 \times 0.12\% + (88400 - 10000) \times 0.11\%)}{10000} = 991600.00 \text{ 元}$$

以“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的标准计算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费，钢筋及预埋件计算等不再单独计取费用。暂以概算批复的工程建安费 88400.00 万元作为收费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计费，计算公式如下：

$$\frac{(100 \times 1.2\% + 400 \times 1.1\% + 500 \times 1\% + 4000 \times 0.9\% + 5000 \times 0.8\% + (88400 - 10000) \times 0.7\%)}{10000} = 6354000.00 \text{ 元}$$

5.1.2 合同价

本合同造价咨询收费暂定价（即中标人投标报价）为人民币 伍佰贰拾伍万贰仟壹佰零肆元整（小写：¥ 5252104.00）（中标下浮率为 28.5%）。本合同价视为已包含钢筋及预埋件等在内的相关工作的费用，结算时，不单独另计取该部分工作的费用。合同价视为已包含为完成本合同约定服务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如因项目前期单位未及时提供概算文件等原因，导致咨询人未开展概算复核工作的，合同结算价内予扣减概算复核费用。

造价咨询收费暂定价 = 招标控制价 × (1 - 中标下浮率)

中标下浮率 = (1 - 中标价 / 招标控制价) × 100%

5.1.3 造价咨询费结算方式

造价咨询费按“5.1.1 计费标准”进行核算后，按咨询人的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

造价咨询费由基本费用（占 85%）和绩效费用（占 15%）组成。实际绩效费用需根据最终履约评价结果及履约处罚情况确定。

履约评价得分	对应的实际绩效费用
80 分及以上	绩效费用的 100%

六、服务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服务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或委托人交付资料之日开始，至本工程结算造价通过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或委托人委托的中介机构审核后结束。

七、造价文件的编制要求

7.1 关于编制施工图预算、复核商务标等的具体要求

(1) 预算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必须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工程量准确率在 97%以上（不含 97%）、价格合理；

(2) 咨询人编制预算时要求到现场踏勘并根据现场情况充分考虑相关施工措施等费用；

(3) 咨询人在没有招标文件的情况下编制施工图预算时，要充分考虑本工程实际情况及工程施工管理要求；

(4) 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应当由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加盖有企业名称、资质等级及证书编号的执业印章，并由执行咨询业务（编制、审核）的造价员、注册造价工程师和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电子版文件必须与书面文件相一致；

(5) 造价文件必须附详细的编制说明，包括：各专业详细的计算范围或分界点；材料设备的定价原则；费率取值大小；未计入造价的项目；措施费项目的确定依据等；

(6) 咨询人编制预算时应无条件根据修改的施工图进行调整，不得因此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7) 咨询人询价证据必须充分，符合委托人制定的询价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询价报告作为预算（标底）、变更和结算的定价依据，咨询人对其准确性负责；

(8) 能够认真主动地按合同要求协助委托人编制招标文件，根据审定标底调整并生成标底文件（BDS），认真、准确地编制有关专用条款，无缺项漏项，并全面、详尽地提供有关分析表、材料设备清单并核算工期；

(9) 能够认真负责地复核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报价，分析有无不平衡报价等异常现象，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7.2 关于错漏项及工程变更审核的具体要求：

九、委托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十、咨询人利用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完成的新的技术报告，属于咨询人；委托人利用咨询人的工作成果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属于委托人。

十一、在合同签订前，咨询人须向委托人提供本单位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的书面文件，并加盖公章。

十二、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地址为准，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的，应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十三、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四、本合同共捌份，委托人伍份，咨询人叁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咨询人（盖章）：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0578555798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78743825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盘福路 医国后街 1 号大院自编 1 号 6-8 层

邮政编码：510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账 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地支行

账 号：44250100015600001935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1月16日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表

2.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湛永庭 ）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服务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总投资 133724 万元，建设用地面积约 4.1 万平方米	全过程造价咨询	542.39	2022.11.25
2	增城开发区南香雅居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全过程】	南香雅居项目总用地面积 93391.6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约 59472.26 万元。标段二为住宅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94573 m ² ，包括但不限于：住宅部分（建筑面积约 280465 m ² ，地下一层，地上最大建筑高度 100 米）、商业部分（建筑面积 1800 m ² ）、幼儿园、文化活动中心、肉菜市场等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7410 m ² ）、地上架空层（建筑面积 4898 m ² ）、室外及配套工程（道路、园林绿化、景观照明、外水外电燃气介入、临水临电、土地平整等）、配建道路及绿地等，其中地上商品住宅部分为装配式建筑。项目建设总投资约 249588.98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约 131150 万元	全过程造价咨询	1092.075152	2024.01.29
3	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	该项目包含 AG121010 和 AG0121013 两个分地块，暂定总建筑面积 376829.50 m ² 。其中，AG121010 为容积率不大于 3.55 二类居住用地 (R2)，暂定总建筑面积 336,376.50 m ² ，建设内容包括高层住宅、多层住宅、政府回购房、医疗卫生设施、商业服务设施等；AG0121013 为容积率不大于 08 中小学用地 (A33)，暂定总建筑面积 40,554.00m ² ，建设内容为 48 班小学	全过程造价咨询	930.015206	2023.09.12
合同金额合计（万元）				2564.480358	

1. 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10-440399-04-01-657389002001

标段名称：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542.39万元(下浮率：27%)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9-0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10-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张娟丽
440344003193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0-27

陈温
锦

查验码：180269717069484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合同编号： ZJSWFCK014

深圳市建设工程 全过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中心区北部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咨询人（乙方）：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1月15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咨询人(全称)：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达成协议如下：

一、咨询服务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中心区北部

工程规模及内容：总投资 133724 万元。建设用地面积约 4.1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含地下空间)约 17.3 万平方米，容积率 3.0，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约 12.4 万平方米，其中住宅面积约 10.6 万平方米，商业面积约 0.99 万平方米，公共配套设施面积约 0.8 万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约 4.85 万平方米，其中地上架空面积 0.3527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5 万平方米(含机动车停车位 1430 辆(最终机动车位数量以规划局批复为准)、非机动车停车位 306 辆，人防工程 2.25 万平方米)，提供 1020 套安置房和园林景观及其他配套设施。周边市政道路赤石路 0.23km×28m(城市次干道)、赤岭路 0.27km×16m(城市支路)。

二、服务范围和内容

服务范围：即从概算审核开始到全部工程经政府相关部门结算审核完成及竣工决算审核完成(需配合委托人取得政府相关部门出具的竣工结(决)算审核表、工程造价审核书)、项目所有工程保修期结束的全过程、全项目、全寿命造价咨询服务。

本次招标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涉及的专业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基坑



支护、桩基础、土建、人防、给排水、强电（含变配电）、智能化、通风空调、消防、电梯、燃气、泛光照明、白蚁防治、标识标牌（含地下车库停车划线）、外立面装饰、室外配套、园林景观、市政接驳等全部工程。

造价咨询服务的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审核概算及工程前期造价咨询服务。
- 2.编制、审核施工图预算，在预算编制或审核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问题，提醒委托人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提交关于新材料、新工艺的计价方案供委托人决策。
- 3.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 4.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包括价格来源依据)。
- 5.须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和格式填报工程指标数据表。
- 6.施工过程中，根据形象进度测算工程量及每月投资额完成情况。
- 7.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 8.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及时按委托人要求编制工程变更估算、审核工程变更预算、审核现场签证，并与相关单位完成核对工作,协助向相关造价及审核等部门报备。
- 9.对重大设计变更的多个待选方案进行成本测算，提供专业意见，以协助委托人确定变更方案。
- 10.全过程造价咨询过程中，当委托人与第三人发生工程经济纠纷时，需为委托人提供相关造价分析、鉴定及咨询服务。
- 11.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采购办法》的相关规定，协助委托人完成材料设备询价采购。
- 12.按委托人要求提供驻场服务，在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并配合委



托人代表进行全过程成本控制；按委托人要求参加现场会议；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委托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13.工程建设其它费用中的设计、监理、勘察及其它等所有合同的造价咨询工作。

14.编制、审核工程结算，出具结算审核报告并协助委托人将工程结算资料报送政府相关造价审计管理部门（或委托人另行委托的复审单位）审核，并积极配合审核工作。

15.须按照委托人的要求和格式填报工程指标数据表，协助委托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并协助完成项目成本后评价。

16.做好与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委托人相关职能部门的各项造价工作的衔接、归口及统筹工作；配合委托人做好与市（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区审计局（中心）或区政府投资项目和财政预算评审中心及其它相关的政府职能部门的协调工作。

17.定期或不定期的向委托人提供深圳市工程造价行业执行的最新规定，提供相关工程计价案例；为委托人提供工程造价管理相关培训。

18.参与有关工程造价及合同执行的工程会议。

19.按工程结算内容，编制整体项目之工程造价分析评估报告。

20.拟派项目团队人数不少于6人（除项目负责人外），具备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的人员不少于3人，具备工程相关工作经验的人员不少于3人，其中土木建筑工程专业和安装工程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各1名。项目团队成员须派驻项目现场服务人员不少于3人，其中土木建筑工程专业、安装工程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各1名或以上、档案秘书1名，另须派驻1名专业技术人员到委托人单位，接受委托人安排及管理。

21.其它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三、合同价款

1.合同款项：暂定为人民币 542.39 万元（包含 90%基本酬金，10%的履约评价酬金），概算批复后按概算批复中建安工程费为取费基数重新计算相应酬金。该合同款项为咨询人完成本合同工作所需的包括但不限于文本印刷费、评审会费用、成果论证费、公开展示费、咨询组织费、差旅费、调研费、所有咨询人员工资和福利、保险、现场生活条件、交通费、办公设施和设备、通讯设备、管理费、利润、税金、版权、专利使用费、专项委托第三人的服务费以及其它费用和开支，且该合同价已包含钢筋及预埋件的计算（结算时不单独计取该部分费用），咨询费不因工程进度、开发周期、设计指标等因素的变化而调整，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2.服务费用

2.1 计费标准（粤价函〔2011〕742号“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收费标准）

咨询项目名称	收费标准					
	100 万元以内	101-500 万元	501-1000 万元	1001-5000 万元	5001 万元-1 亿元	1 亿元以上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	12‰	11‰	10‰	9‰	8‰	7‰

2.2 合同签约价（暂定价）

本合同签约价（暂定价）为（小写）542.39 万元人民币。

大写伍佰肆拾贰万叁仟玖佰元

2.3 合同结算价

结算价=基本酬金+履约评价酬金-违约金，且不得超过概算批复相应费用。最终结算价按照政府规定的审定程序，以政府相关审核单位审定为准。

咨询人应承担由于本工程投资模式变化而导致咨询服务内容减少的风险，



并不因此向委托人提出任何索赔或补偿要求。若项目取消，或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无意义的，或项目开工延缓或实施延缓的，咨询人不得进行索赔；若项目取消建设，或合同无法履行时，咨询人可根据委托人需求解除合同，咨询人不得进行索赔；咨询人应充分考虑该风险，咨询人确认在本合同签订时已知悉该情形，并已充分考虑该风险。

四、服务周期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中标通知书下发之日起至完成工程竣工结算以及完成合同全部内容为止。

咨询人收到委托人发出的“造价咨询任务通知书”及相关资料后，应立即组织人力开展工作。根据委托人要求及项目情况，分阶段向委托人提交完成的咨询工作文件及全程咨询服务。

五、质量要求

具体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第六条。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顺序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协议书；
- 3.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 5.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6.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7.招标文件及澄清补遗文件；
- 8.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本页为签署页)

委托人: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11月25日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咨询人: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



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

盘福路医国后街1号大

院自编1号6-8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20-37063333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广州分行

帐号: 9550880066641000231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深汕建水函〔2024〕1686号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关于 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工程全过程 造价咨询服务变更项目负责人的复函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赤石北安置区（鹏祥轩）一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变更项目负责人的函》（华联通字〔2024〕020号）已收悉。现函复如下：

鹏祥轩项目造价咨询单位原负责人黄淑权已退休，拟选派人员谌永庭满足合同相关要求，原则同意你司更换咨询项目负责人。请你司按照相关规定及合同要求做好相关造价咨询管理工作。

特此复函。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2024年11月13日

（联系人：张浩明，联系方式：18038605995）

2. 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4782]号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JG2023-4044】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玖佰叁拾万零壹佰伍拾贰元陆分（¥930.015206 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谌永庭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 年 8 月 25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 年 8 月 25 日



日期：2023-

08-25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HLGZ8C2309037-15003001]

合同编号：穗城市开发合ID[2023]27号

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造价 咨询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人）：广州元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人/承包方）：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9月12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以及广东省和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的有关文件精神，在乙方充分理解和遵守甲方相关造价规定的基础上，委托人广州元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受托人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以下简称“本工程”或“本项目”）

1.2 工程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外环路以东，长平路西延线以北

1.3 总投资：项目总投资暂定 663272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为 220338.11 万元。

1.4 造价咨询服务范围：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整体投资估算的调整、编制和审核概算、编制项目执行版目标成本及过程动态成本盘点、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施工图预算，评标结果复核、工程结算审核，以及审核施工工程进度款，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审核等工作。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对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的工程费估算进行编制或审核。

(2) 设计阶段：

①审查初步设计概算，按时提交审核报告、调整意见及合理化建议；

②根据委托人要求进行方案比选及测算，提交合理化建议；

③参加图纸会审，根据委托人要求提供造价方面的专业意见；

④提供建筑材料、设备造价方面的选择意见，控制投资成本；

⑤提供类似项目的建筑标准及参考造价供委托人参考，配合委托人修改、确定建筑标准；

⑥若限额指标超限，承包方应及时分析偏差原因，提出造价节省建议；

⑦若概算（建安费）超出工程费估算，承包方应及时分析偏差原因，提出造价节省建议；

⑧根据委托人需要，提出、评估和报告不同的建筑形式、施工方法、建筑材料和设备对工程造价的影响；

⑨当设计单位更新此阶段的图纸版本后，承包方应重复上述工作，直至此阶段最终图纸之设计造价满足委托人成本控制要求；

⑩按委托人要求出席相应的设计协调会及专家论证会，就设计的经济性发表独立的专业意见；

⑪编制项目执行版目标成本；

⑫根据委托人要求，提供设计阶段的其他相关服务。

（3）招标阶段：

根据招标图纸、招标文件及委托人需求，按委托人要求编制招标项目各专业的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如有需要，需配合委托人按广州市建设主管部门及造价管理部门的有关要求完成招标控制价网上备案手续等工作；开标后根据工程的实际需要及委托人要求，对中标单位投标报价文件进行全面复核并提供复核报告；审核招标文件，

提交相关计价、计量、支付、索赔等投资控制条款，按时提交审核报告、调整意见及合理化建议。服务期开始时招标控制价已完成审批的项目除外。

（4）施工阶段：作为独立的一方，做好施工过程所产生的工程量和费用的审核工作，根据施工图及招、投标文件、施工合同审核工程进度款、计算工程实物量、参与材料设备的询价、审核工程变更及签证、与工程承包单位、材料设备供应单位洽谈索赔事项、建立管理台帐等进行动态造价控制。

①调整项目总体投资进度计划，根据实际进度与每月实际投资和计划投资作分析比较，分析成本超支的原因和修正项目投资进度计划；

②协助委托人制定工程成本控制方案，包括合同管理、工程变更程序、工程款支付程序等管理方案；

③协助委托人处理合同变更，包括合同变更谈判、变更的处理程序，检查变更措施的落实情况；

④协助委托人处理合同的索赔，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防止索赔事件的发生；对收到的承包方的索赔报告进行审查分析，收集索赔理由和证据，复核索赔值，起草并提出反索赔报告；调解合同争端，在仲裁过程中提供合法的依据；

⑤负责审核施工单位的施工图预算、施工现场的工程量计量、工程变更工程量及价款、现场签证工程量及价款、工程联系单工程量及价款；搜集月度材料信息，编制/审核月度工程量及材差价款；现场签证涉及造价，就工程变更所发生的工程量及时进行签认。就提出的工程变更（包括：图纸会审、图纸修改、工程洽商等）对造价造成的



影响提交较准确的计算分析。协助委托人就工程变更涉及的价款与施工方协商，确认变更价款；

⑥负责审核施工工程进度款，对施工单位提出每期进度款进行准确的审核。做到每期的月进度款审核即为每期实际工程量的阶段性施工结算审核，为竣工结算审核提供准确的结算依据；

⑦负责定期收集和整理有关设备材料的市场价格动态信息并提供给委托人，对施工方案、材料选用提供尽可能节省成本的建议，如发生设计变更、材料或设备价格的浮动等，及时向委托人提供书面意见；

⑧每月提交一份工程成本控制报告。根据截止至当月所签订的施工合同、完成的工程量、确认的变更、确认的材料设备的价格及材料设备价格的走势等资料对项目的最终造价进行预测；

⑨按委托人要求参与施工现场工程例会、图纸会审及与投资控制有关的专题会等；

⑩审核所有涉及造价的工程技术文件并分析造价影响；

⑪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委派专业负责人）须按时参加每周的监理例会；

⑫负责过程动态成本盘点（每月一次）

（5）竣工结算阶段：配合搜集和整理结算依据资料，负责各项工程竣工结算的审核工作，编制建设工程竣工结算报告、竣工项目可行性后评估分析，确保结算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正确性。

①负责各阶段已完成工程的结算审核；在收到项目承包单位提交的完整工程竣工（完工）结算资料后1个月内予以审核并提出完整的核实意见，如有必要需与项目承包单位进行对数确认。3个月内完成项目工程结算审核，如有特殊情况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可以延长审核

期；②在结算完成 15 个工作日内提交工程造价后评估报告，包括对项目及实施过程的描述、概算、预算、合同价结算价进行比较，对各阶段时期的造价对比分析，按每完成一个节点出一个分析报告，对产生差异的原因及投资控制的效果进行分析。

（6）决算阶段：配合搜集和整理决算依据资料，配合完成本项目投资控制管理建档工作。

（7）审计阶段：配合审计部门的工程造价审计工作等相关配合服务工作，配合财务工作。

（8）负责在规定的服务周期内完成项目或工程的前期费用、工程相关费等费用的预算价编制、进度款审核和结算价审核工作。

①前期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前期咨询费、勘察、设计费、土方地形图和控制点费用、七通一平工程费、清表费用、前期服务费、临时设施建造费（施工围墙）等；

②工程相关费包括但不限于监理费、专项检测费、监测费、材料检验试验费、面积测绘等。

（9）承包方提交的所有造价文件格式均需满足委托人的要求。

（10）须提供委托人交代的其他造价咨询服务及投资控制事项（含司法鉴定服务）。

（11）承包方须按委托人要求指派项目负责人（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定期到项目现场进行沟通对接，以一星期为一周期，每星期不少于一（8 小时）。

（12）负责建立合同、付款、变更签证、预结算等管理台帐。

（13）向委托人提出专业性建议并提供相关的服务，协助委托人解决合同纠纷。



规定》、《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6号）、《广州市建筑工程全过程造价技术规程》及国家现行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行业规定要求和相应的标准、规范、技术文件。

第六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6.1 造价咨询服务费

本项目合同价暂定：¥9300152.06元，人民币大写：玖佰叁拾万零壹佰伍拾贰元零陆分（其中不含税价为：¥8773728.36元，不含税大写：捌佰柒拾柒万叁仟柒佰贰拾捌元叁角陆分，税率：6%）。

中标综合包干单价为24.68元/m²，暂估总建筑面积为【376829.50】m²。本合同中标综合单价包括承包方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所有人力、物力成本、管理费、利润和税金等合同所涉及的正常服务和附加酬金。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政策调整，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合同含税价格按国家的税率政策进行调整。本项目结算时总价按照中标综合包干单价乘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中批准的总建筑面积计算。

最终结算价以甲方审定为准。如遇审计部门等发现本合同结算价款存在超付情形，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该部分款项。

6.2 在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范围内，甲方按以下原则向乙方分期支付各阶段造价咨询服务费：



（本页为《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签署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元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知凤街9号1305房

单位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盘福路医国后街自编1号大院6-8层

邮政编码：510799

邮政编码：

电话：020-82112956

电话：

开户行：中信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

开户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银行账号：8110901013201543017

银行账号：9550 8800 6664 1000 231

税号：91440112MAC59Q1R0D

税号：914400007278743825

签订时间：2023年9月12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附件 3：项目人员组成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资质	专业	经验年限	本项目担任职务
1	湛永庭	男	1973 年 3 月 10 日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造价/土建	27	项目 负责人
2	谢栩	男	1971 年 4 月 26 日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定额与预 结算/ 土建	16	土建专业 负责人
3	黄淑权	女	1967 年 12 月 22 日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工程造价 咨询/土建	33	土建、市政、 园建绿化专 业造价人员
4	胥挺	男	1965 年 5 月 23 日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造价/ 土建	34	土建、市政、 园建绿化专 业造价人员
5	任立娟	女	1978 年 5 月 19 日	大专	中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土建	15	土建、市政、 园建绿化专 业造价人员
6	董小飞	男	1978 年 11 月 13 日	大专	中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管理/土建	21	土建、市政、 园建绿化专 业造价人员
7	钟杰	男	1988 年 12 月 1 日	大专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土建	11	土建、市政、 园建绿化专 业造价人员
8	梁锦河	男	1981 年 12 月 15 日	本科	中级工程师/ 注册二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造价/ 土建	18	土建、市政、 园建绿化专 业造价人员
9	陆秀洁	女	1981 年 11 月 13 日	本科	注册二级造价 工程师	土建	14	土建、市政、 园建绿化专 业造价人员
10	黄春霞	女	1985 年 12 月 8 日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造价/安装	14	安装专业 负责人
11	张新娟	女	1974 年 8 月 6 日	大专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造价/安装	27	安装专业 造价人员
12	劳伟权	男	1972 年 4 月 12 日	大专	中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 工程师	建筑工程 定额与预 结算/ 安装	29	安装专业造 价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资质	专业	经验年限	本项目担任职务
13	吴文凯	男	1983年4月1日	本科	助理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建筑工程 造价/安装	18	安装专业造价人员
14	胡珍梁	男	1984年5月19日	大专	注册二级造价工程师	安装	17	安装专业造价人员
15	莫尔愿	男	1970年7月25日	本科	中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市政工程/ 土建	29	土建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
16	王勃	女	1985年7月29日	本科	中级经济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建筑经济/ 土建	15	土建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
17	梁进海	男	1972年12月27日	本科	高级经济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经济管理/ 土建	26	土建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
18	庞溉元	男	1991年8月8日	大专	助理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建筑工程 造价/土建	11	土建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
19	周道川	男	1963年8月28日	大专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机电/ 安装	36	安装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
20	顾广平	女	1974年9月29日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建筑工程 造价/安装	27	安装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
21	潘经钊	男	1972年3月19日	本科	中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施工管理/ 安装	11	安装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
22	刘军	男	1974年8月21日	本科	中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水电安装/ 安装	28	安装专业注册造价工程师
23	方伟	男	1984年12月13日	本科	助理工程师	机电 工程	12	造价员
24	翁楚芳	女	1993年10月7日	本科	助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 管理	3	造价员

附件 4：造价咨询任务大纲

一、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外环路以东，长平路西延线以北

工程建设规模：该项目包含 AG121010 和 AG0121013 两个分地块，暂定总建筑面积 376,829.50 m²。其中，AG121010 为容积率不大于 3.55 二类居住用地（R2），暂定总建筑面积 336,376.50 m²，建设内容包括高层住宅、多层住宅、政府回购房、医疗卫生设施、商业服务设施等；AG0121013 为容积率不大于 0.8 中小学用地（A33），暂定总建筑面积 40,554.00 m²，建设内容为 48 班小学（最终班级规模以教育主管部门核定为准）。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委托的工作内容全部完成为止。

二、服务内容

本次招标的造价咨询服务内容为：（包括但不限于）：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整体投资估算的调整、编制和审核概算、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施工图预算，评标结果复核、工程结算审核，以及审核施工进度款，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审核等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对黄埔区 CPPQ-A5-1 地块项目的工程费估算进行编制或审核。

2. 设计阶段：

（1）审查初步设计概算，按时提交审核报告、调整意见及合理化建议。

（2）根据委托人要求进行方案比选及测算，提交合理化建议；

（3）参加图纸会审，根据委托人要求提供造价方面的专业意见；

（4）提供建筑材料、设备造价方面的选择意见，控制投资成本；

（5）提供类似项目的建筑标准及参考造价供委托人参考，配合委托人修改、确定建筑标准；

（6）若限额指标超限，承包方应及时分析偏差原因，提出造价节省建议；

（7）若概算（建安费）超出工程费估算，承包方应及时分析偏差原因，提出造价节省建议；

（8）根据委托人需要，提出、评估和报告不同的建筑形式、施工方法、建筑材料和设备对工程造价的影响；

（9）当设计单位更新此阶段的图纸版本后，承包方应重复上述工作，直至此阶段最终图纸之设计造价满足委托人成本控制要求；

（10）按委托人要求出席相应的设计协调会及专家论证会，就设计的经济性发表独立的

专业意见。

- (11) 编制项目执行版目标成本；
- (12) 根据委托人要求，提供设计阶段的其他相关服务。

3. 招标阶段：根据招标图纸、招标文件及委托人需求，按委托人要求编制招标项目各专业的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如有需要，需配合委托人按广州市建设主管部门及造价管理部门的有关要求完成招标控制价网上备案手续等工作；开标后根据工程的实际需要及委托人要求，对中标单位投标报价文件进行全面复核并提供复核报告；审核招标文件，提交相关计价、计量、支付、索赔等投资控制条款，按时提交审核报告、调整意见及合理化建议。服务期开始时招标控制价已完成审批的项目除外。

4. 施工阶段：作为独立的一方，做好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工程量和费用的审核工作，根据施工图及招、投标文件、施工合同审核工程进度款、计算工程实物量、参与材料设备的询价、审核工程变更及签证、与工程承包单位、材料设备供应单位洽谈索赔事项、建立管理台帐等进行动态造价控制。

(1) 调整项目总体投资进度计划，根据实际进度与每月实际投资和计划投资作分析比较，分析成本超支的原因和修正项目投资进度计划；

(2) 协助委托人制定工程成本控制方案，包括合同管理、工程变更程序、工程款支付程序等管理方案；

(3) 协助委托人处理合同变更，包括合同变更谈判、变更的处理程序，检查变更措施的落实情况；

(4) 协助委托人处理合同的索赔，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防止索赔事件的发生。对收到的承包方的索赔报告进行审查分析，收集索赔理由和证据，复核索赔值，起草并提出反索赔报告。调解合同争端，在仲裁过程中提供合法的依据；

(5) 负责审核施工单位的施工图预算、施工现场的工程量计量、工程变更工程量及价款、现场签证工程量及价款、工程联系单工程量及价款；搜集月度材料信息，编制/审核月度工程量及材差价款；现场签证涉及造价，就工程变更所发生的工程量及时进行签认。就提出的工程变更（包括：图纸会审、图纸修改、工程洽商等）对造价造成的影响提交较准确的计算分析。协助委托人就工程变更涉及的价款与施工方协商，确认变更价款；

(6) 负责审核施工工程进度款，对施工单位提出每期进度款进行准确的审核。做到每期的月进度款审核即为每期实际工程量的阶段性施工结算审核，为竣工结算审核提供准确的结算依据；

(7) 负责定期收集和整理有关设备材料的市场价格动态信息并提供给委托人，对施工方案、材料选用提供尽可能节省成本的建议，如发生设计变更、材料或设备价格的浮动等，及时向委托人提供书面意见；

(8) 每月提交一份工程成本控制报告。根据截止至当月所签订的施工合同、完成的工程量、确认的变更、确认的材料设备的价格及材料设备价格的走势等资料对项目的最终造价进行预测；

(9) 按委托人要求参与施工现场工程例会、图纸会审及与投资控制有关的专题会等；

(10) 审核所有涉及造价的工程技术文件并分析造价影响；

(11) 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委派专业负责人）须按时参加每周的监理例会；

(12) 负责过程动态成本盘点（每月一次）。

5. 竣工结算阶段：配合搜集和整理结算依据资料，负责各项工程竣工结算的审核工作，编制建设工程竣工结算报告、竣工项目可行性后评估分析。确保结算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正确性。

(1) 负责各阶段已完成工程的结算审核；在收到项目承包单位提交的完整工程竣工（完工）结算资料后1个月内予以审核并提出完整的核实意见，如有必要需与项目承包单位进行对数确认。3个月内完成项目工程结算审核，如有特殊情况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可以延长审核期；

(2) 在结算完成15个工作日内提交工程造价后评估报告，包括对项目及实施过程的描述、概算、预算、合同价结算价进行比较，对各阶段时期的造价对比分析，按每完成一个节点出一个分析报告，对产生差异的原因及投资控制的效果进行分析。

6. 决算阶段：配合搜集和整理决算依据资料，配合完成本项目投资控制管理建档工作。

7. 审计阶段：配合审计部门的工程造价审计工作等相关配合服务工作，配合财务工作。

8. 负责在规定的服务周期内完成项目或工程的前期费用、工程相关费等费用的预算价编制、进度款审核和结算价审核工作。

(1) 前期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前期咨询费、勘察、设计费、土方地形图和控制点费用、七通一平工程费、清表费用、前期服务费、临时设施建造费（施工围墙）等；

(2) 工程相关费包括但不限于监理费、专项检测费、监测费、材料检验试验费、面积测绘等。

9. 承包方提交的所有造价文件格式均需满足委托人的要求。

10. 须提供委托人交代的其他造价咨询服务及投资控制事项（含司法鉴定服务）。

11. 承包方须按委托人要求指派项目负责人（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定期到项目现场进行沟通对接，以一星期为一周期，每星期不少于一天（8小时）。

12. 负责建立合同、付款、变更签证、预结算等管理台帐。

13. 向委托人提出专业性建议并提供相关的服务，协助委托人解决合同纠纷。

14. 对于发生的变更、签证、索赔、反索赔等情况及时与监理单位、委托人进行现场核实，及时进行预估、核算、核对，做到整个过程记录清楚，依据充分，计算清晰，结果明确。因承包方对现场发生情况没有及时解决而造成工程造价不完整，结算有争议，给委托人带来损失，由承包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及损失赔偿责任。

15. 根据委托人要求，提供其他相关服务。

三、承包方工作要求

1、控制目标：（1）进度目标：确保按工程进度需要及委托人要求提供造价咨询服务成果；（2）质量目标：造价编制或审核准确率控制在合同约定范围内；（3）投资目标：投资控制在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工程投资概算内，工程施工费结算不得超出概算（建安费）（除委托人增加的指令变更外）。承包方应以委托人的控制目标为基础，为项目投资控制做好咨询工作。

黄埔区CPPQ-A5-1地块（含AG121010和AG0121013 两个分地块）工程预算编制书

HJGZ-Z-8766-24-005

建设单位：广州元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编制金额：649522531.05元

（大写）：陆亿肆仟玖佰伍拾贰万贰仟伍佰叁拾壹元零伍分

编制人（签章）：



复核人（签章）：



审定人（签章）：



单位负责人：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2月16日



3. 增城开发区南香雅居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全过程】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4]第[00202]号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增城开发区南香雅居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JG2023-7249】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仟零玖拾贰万零捌佰元整（¥1,092.08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湛永庭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1月11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1月11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日期：2024-01-11





GDHLLS[202004-15407001]

正本
ORIGINAL

增城开发区南香雅居项目全过程造价咨 询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委托人）：广州市增城区城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人）：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广州市增城区城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与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增城开发区南香雅居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甲方委托乙方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1. 项目名称：增城开发区南香雅居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2. 项目地点：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新科路西侧地块。

3. 项目规模：南香雅居项目总用地面积 93391.35 平方米，项目分住宅项目及配建科研办公物业，本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分为两个标段。

标段一为科研办公用房、生活设施用房及地下室，建筑总面积约 103040 平方米（其中最大单体建筑面积约 30000 平方米）项目建设总投资约 67313.6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约 59472.26 万元。

标段二为住宅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94573 平方米，包括但不限于：住宅部分（建筑面积约 280465 平方米，地下一层，地上最大建筑高度 100 米）、商业部分（建筑面积 1800 平方米）、幼儿园、文化活动中心、肉菜市场等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7410 平方米）、地上架空层（建筑面积 4898 平方米）、室外及配套工程（道路、园林绿化、景观照明、外水外电燃气接入、临水临电、土地平整等）、配建道路及绿地等，其中地上商品住宅部分为装配式建筑。项目建设总投资约 249588.98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约 131150 万元。

二、服务范围

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投资控制；（2）设计概算审核、评审（如需）；（3）施工图预算审核；（4）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如需）；（5）计量支付审核；（6）主材单价、综合单价、合同变更费用审核；（7）设计费、监理费和检测监测费等费用审核；（8）图纸设计变更会签、材料设备看样定板会签；（9）委托合同价格审核；（10）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结算审核；（11）项目业主单独发包（如有）的专业工程施工或设备材料采购的合同结算审核等。



三、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自收到甲方通知开始之日起至合同约定造价咨询服务内容全部完成止。甲方根据实际情况，有权对本合同服务期限进行适当调整。

四、服务报酬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服务报酬以人民币为计算及支付货币，具体计算方法按第二部分合同条款第七条的约定执行。

五、合同文件构成及优先顺序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合同条款；
5. 甲方制定的各项造价（咨询）管理制度及规定（包括继续沿用甲方更名前的各项管理制度及规定，如有更新则按更新后的执行，下同）；
6. 合同附件[属本条第（1）项和第（5）项内容的除外]；
7. 增城开发区南香雅居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8. 乙方投标文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9. 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关于本项目的有关文件；
10.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甲方与乙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合同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乙方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甲方决定之日起3天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甲方的决定。甲方收到乙方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乙方仍有异议的，可按第二部分合同条款第十一条的约定处理，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乙方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甲方的决定。

六、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合同义务。



七、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履行合同义务。

八、词语定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合同生效及终止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乙方完成甲方委托的全部工作内容且业主单位按合同约定支付了服务报酬后本合同即终止。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其中甲方执六份，乙方执二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委托人：广州市增城区城兴投资发展有限
公司（盖章）

受托人：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61083629

电 话：020-37063333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新塘支行营
业室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
行

账 号：3602015509200774327

账 号：9550880066641000231

邮政编码：511300

邮政编码：510180

地 址：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太新路
92号1号楼211-6室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盘福路医
国后街1号大院自编号1号6-8层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签订日期：2024年 1 月 29 日

本合同签订于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一、词语定义

1.1 甲方：是指委托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和聘用工程造价咨询单位的一方，在本合同中特指广州市增城区城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 乙方：是指承担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和工程造价咨询责任的一方，在本合同中特指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3 第三人：是指除甲方、乙方以外与本合同约定咨询业务有关的当事人。

1.4 天：本合同中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是休息日或者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次日为时限的最后一天。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时。

1.5 月：是指根据公历从一个月份中任何一日开始到下一个月相应日期的前一日的时段。

二、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

2.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2.2 本合同适用的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是：《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的通知》（粤建市〔2019〕6号）、《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 2012 年《广东省房屋建筑 and 市政修缮工程综合定额》等相关规定。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有最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2.3 其它计价依据：甲方的要求、图纸、招标文件。

三、本合同适用的语言文字

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甲乙双方来往文件等均使用中文书写。使用其他文字书写的对双方均不具有法律约束力，但如翻译成中文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双方盖章确认的，则对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四、服务内容及相关服务要求

4.1 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主要内容具体如下：

序号	阶段	服务内容
1	概算阶段 (如需)	(1) 负责审核、评审(如需)概算文件,按招标人要求提交概算审核、评审(如需)意见; (2) 负责提交材料设备汇总表,对设计中采用的主材、设备等提供市场信息,提出优化建议; (3) 根据批准的概算,负责审核并提出工程项目的各专业工程和各阶段造价限额设计量化指标; (4) 跟进概算评审的各阶段工作,及时反馈意见,对评审工作进行分解分析,给出专业意见及合理化建议。
2	施工图预算阶段	(1) 负责审核施工图预算(含设计图纸修改后调整相应预算),按招标人要求提交审核报告; (2) 负责提交材料设备汇总表,对设计中采用的主材、设备等提供市场信息,提出优化建议。
3	招标阶段 (如需)	(1) 负责按招标人要求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负责进行市场调查、询价,在招标人指定地点进行对数、编制或调整等; (2) 负责根据设计单位的图纸及技术规范、用户需求书,编制设备、材料询价或采购清单; (3) 负责对中标人提出的造价问题的解答。按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招标控制价备案要求提供造价文件(含编制说明、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招标控制价软件版、EXCEL版、XML(cos)版、指标分析表等),并会同招标代理单位完成招标控制价备案工作; (4) 负责对中标人的经济标文件或报价书等进行分析和汇总,提出造价控制建议,并形成清标报告; (5) 负责对合同方式和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解决办法等提出合理化建议供招标人参考。
4	施工阶段	(1) 负责主材单价、综合单价、变更签证等合同变更费用审核;检测监测费用编制或审核;图纸设计变更会签、材料设备看样定板会签;必要时按招标人要求集中会审; (2) 负责施工过程造价控制,定期召开造价控制会议,每月底提交投资控制报告,含项目整体资金使用情况、结算价预估分析、动态成本(须与目标成本对比分析偏差原因及解决方案建议)等; (3) 制定项目总体投资进度计划,根据实际进度与每月实际投资和计划投资作分析比较,分析成本超支的原因和修正项目投资进度计划; (4) 审核工程量与进度款(即计量支付,下同); (5) 负责建立合同台账、支付台账、变更台账(按变更原因分类)、签证台账、动态投资台账等; (6) 负责定期收集和整理有关设备材料的市场价格动态信息,对施工方案、材料选用提供成本控制建议;



序号	阶段	服务内容
		(7) 负责协助第三方的合同索赔处理，参加合同变更谈判，负责处理合同变更，维护业主的合法权益。
5	结（决）算阶段	(1) 负责编制结算计划，建立结算台账； (2) 负责收集和整理结算依据资料，负责组织过程结算； (3) 负责竣工结算审核、要求收到承建（服务）单位报送的结算文件后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出具结算审核报告； (4) 配合结算定审和决算工作。
6	其他	(1) 负责按招标人要求编制各类造价管理文件； (2) 负责委托合同价格审核； (3) 参与设计方案论证会议、技术经济方案比选、变更论证等专题会，提出造价专业意见；督促落实各阶段、各专业工程造价限额设计量化指标； (4) 负责组织相关造价控制评审会议，包括邀请相应的经济专家。视情况邀请高级经济顾问对造价问题进行咨询把关； (5) 配合招标人编制详细的工程成本预测和资金流量预测分析，以作为进度和成本控制的目标；随设计的深入定期分析工程成本、定期修正资金流量预测； (6) 招标人安排的其他造价管理工作，如投资匡算、培训等； (7) 设计费、监理费和检测监测费等费用审核； (8) 按要求配合项目审计工作。 (9) 负责预算、结算与施工单位对数工作

4.2 服务质量要求

4.2.1. 乙方应熟悉并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财政、基建、工程造价方面的法律、法规，以及甲方工程造价管理业务制度要求，依据合同相关约定，本着有依据、合法合规的原则，科学、客观、公正地开展造价咨询工作，乙方提供的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合理体现甲方控制项目投资的要求。

4.2.2. 项目建设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和施工。概算金额应低于项目立项批复的估算金额。在不降低勘察设计任务书、初步设计文件、材料设备技术需求书中的主要设计指标（建筑高度、建筑面积等）的前提下，确保施工图预算不超过有权审核部门审定工程设计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总额。竣工结算总金额不得超出实际实施范围所对应的批复概算金额。

4.2.3. 乙方应确保本工程概算文件、施工图预算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等的编制（审核）工作质量，开项必须齐全、工程量必须准确、造价必须合

6.1.2 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获得服务报酬。

6.2 乙方的义务

6.2.1 乙方应依据《工程造价咨询单位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4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0号）、《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50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0号）等国家、广东省、广州市相关规定与本合同约定以及甲方要求实施本合同项下的咨询服务工作、提交工作成果。

6.2.2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派出项目技术负责人和专业造价工作人员，并按照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全方位服务，保证造价咨询工作进行顺利。

6.2.3 服务期限内，乙方发现甲方提供的资料有缺陷、不明确或存在相互矛盾的，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6.2.4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的文件、资料、信息，均应以绝密件对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提供给第三人，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目的。

6.2.5 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6.2.6 乙方不得从事或参与可能损害甲方利益的任何活动。

6.2.7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更换其派出技术负责人、专业造价工作人员及驻场服务人员。

6.2.8 乙方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甲方或第三人书面提出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

6.2.9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甲方相关管理办法的规定从事咨询服务工作。

6.2.10 乙方应确保造价咨询工作质量，工程量准确、造价合理，满足工程投资控制的要求。否则应按本合同条款第8.2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6.2.11 乙方指定 谌永庭（联系电话：13928751414）为联系人，负责与甲方联系。

七、服务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7.1 服务报酬

7.1.1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造价咨询服务报酬暂定为人民币壹仟零玖拾贰万零柒佰伍拾壹元伍角贰分（¥10920751.52元），其中，不含税为¥10302595.77元，税金为¥618155.75元，增值税率为6%。造价咨询费率为0.58%[造价咨询费



附件 3:

拟投入本项目造价人员一览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工作年限	职称、执业资格
一	项目负责人	湛永庭	27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二	专业组（土建）			
1	负责人（土建专业造价负责人）	任立娟	15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	驻场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郭唐亮	4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3	驻场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黄嘉伟	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4	驻场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梁锦河	18	工程师、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5	驻场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吴映皓	4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6	驻场成员	李志蕊	7	助理工程师
7	驻场成员	林淑华	6	助理工程师
8	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胥挺	34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9	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钟杰	1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0	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董小飞	21	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1	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莫尔愿	29	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2	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庞溉元	11	助理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3	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黄淑权	33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4	成员（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陈灏	11	高级经济师、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5	成员（增加注册二级造价工程师）	陆秀洁	14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6	成员（增加注册二级造价工程师）	唐咪	8	工程师、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7	成员（增加注册二级造价工程师）	方园	15	工程师、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8	成员（增加注册二级造价工程师）	黄金献	7	助理工程师、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程师)			价工程师
三	专业组（安装）			
1	负责人（安装专业造价负责人）	黄春霞	14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	成员（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劳伟权	29	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3	成员（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吴文凯	18	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4	成员（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胡珍梁	1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5	成员（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邓素妮	6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6	成员（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潘经钊	11	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7	成员（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刘军	28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8	成员（增加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张新娟	27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9	成员（增加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顾广平	27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四	专业组（装修）			
1	负责人	/	/	/
五	专业组（市政）			
1	负责人	/	/	/
六	专业组（其他专业）			
1	资料员、信息联络员	成鑫	6	/
2	造价技术负责人	谢栩	16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项目代码:2308-440118-04-01-621395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申报企业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城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国有

项目名称: 增城开发区南叠雅居项目 建设地点: 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道核心区新科路西侧（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设类别: 基建 技改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扩建 改建 迁建 其他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总用地面积93391.35平方米, 计容建筑面积279967.05平方米, 其中科研办公用房及生活设施用房80000平方米, 住宅建筑面积190757.05平方米, 商业建筑面积1800平方米, 幼儿园、文化活动中心、肉菜市场等配套公建建筑面积7410平方米, 架空层建筑面积4898平方米, 地下室建筑面积98640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383505.05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 341131.27 万元（折合 万美元） 项目资本金: 102506.80 万元
其中: 土建投资: 190622.22 万元
设备及技术投资: 0.00 万元; 进口设备用汇: 0.00 万美元
计划开工时间: 2023年12月 计划竣工时间: 2025年12月

备案机关: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备案日期: 2023年09月28日

备注:

提示: 1. 备案证明文件仅代表备案机关确认收到建设单位项目备案信息的证明, 不具备行政许可效力。
2. 备案有效期为两年。项目两年内未开工建设且未办理延期的, 备案证自动失效。项目在备案证有效期内开工建设的, 备案证长期有效。

查询网址: <https://gd.tzxm.gov.cn>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

增城开发区南香雅居工程（一标段） 预算编制报告

HLGZ-Z-9265-24-018

建设单位：广州市增城区城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金额：652653241.2元

（大写）：陆亿伍仟贰佰陆拾伍万叁仟贰佰肆拾壹元贰角

编制人（签章）：



复核人（签章）：



审定人（签章）：



单位负责人：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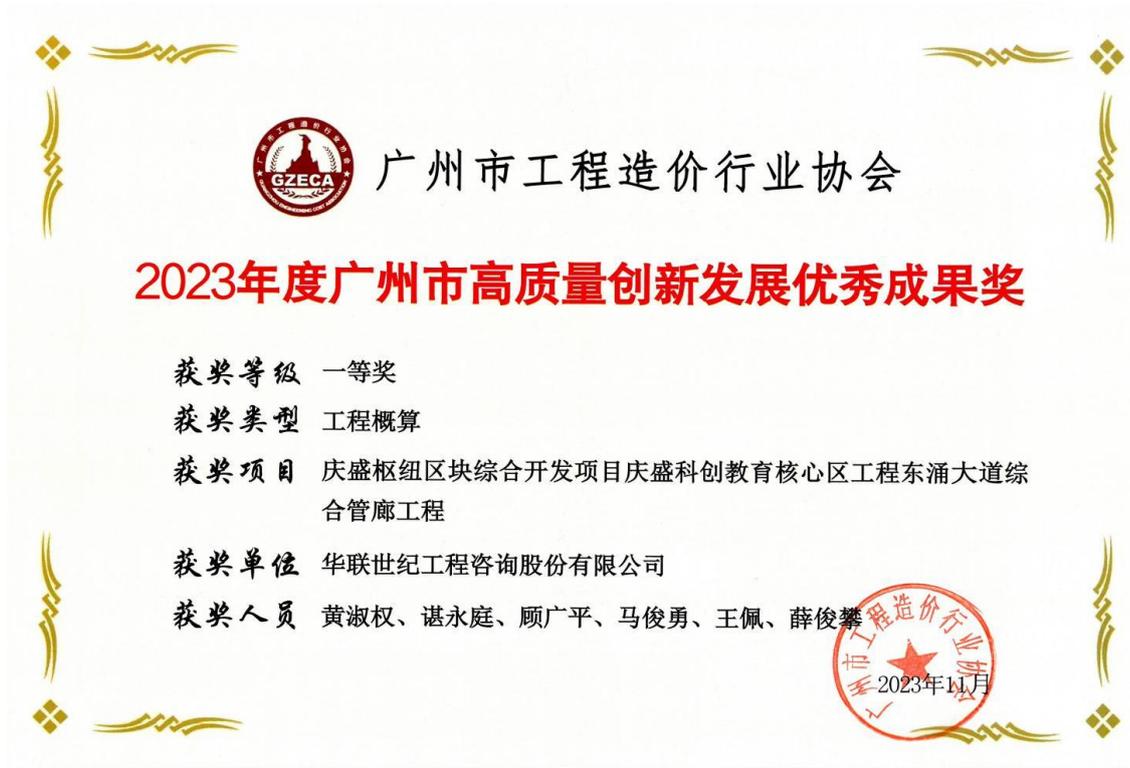
2024年07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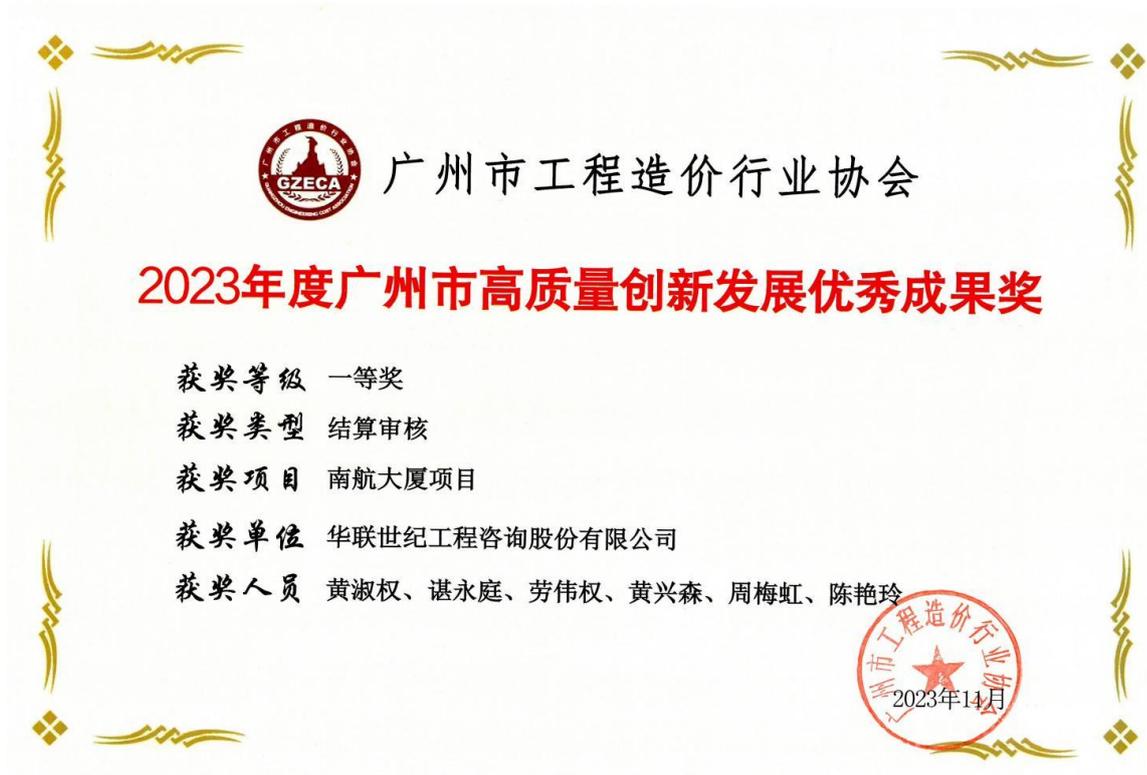
三、企业获奖情况

3. 企业获奖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奖项级别	颁发日期
1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科创教育核心区工程东涌大道综合管廊工程”	2023 年度广州市高质量创新发展优秀成果奖	一等奖	2023. 11
2	“南航大厦项目”	2023 年度广州市高质量创新发展优秀成果奖	一等奖	2023. 11
3	“花山净水厂一期工程”	2023 年度广州市高质量创新发展造价指标贡献奖	指标贡献奖	2023. 11
4	“南航大厦项目造价咨询复审服务”	2023 年度广州市高质量创新发展造价指标贡献奖	指标贡献奖	2023. 11
5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科创教育核心区工程东涌大道综合管廊工程”	2023 年度广州市高质量创新发展造价指标贡献奖	指标贡献奖	2023.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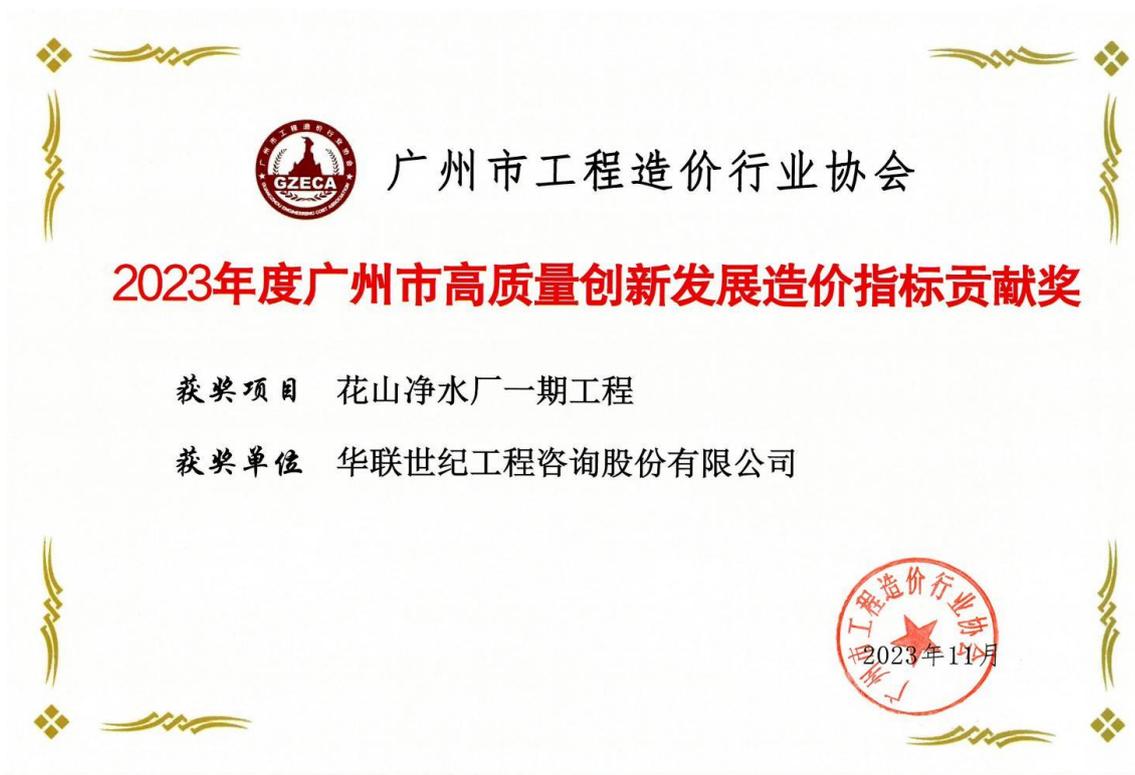
(1) 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2023 年度广州市高质量创新发展优秀成果奖一等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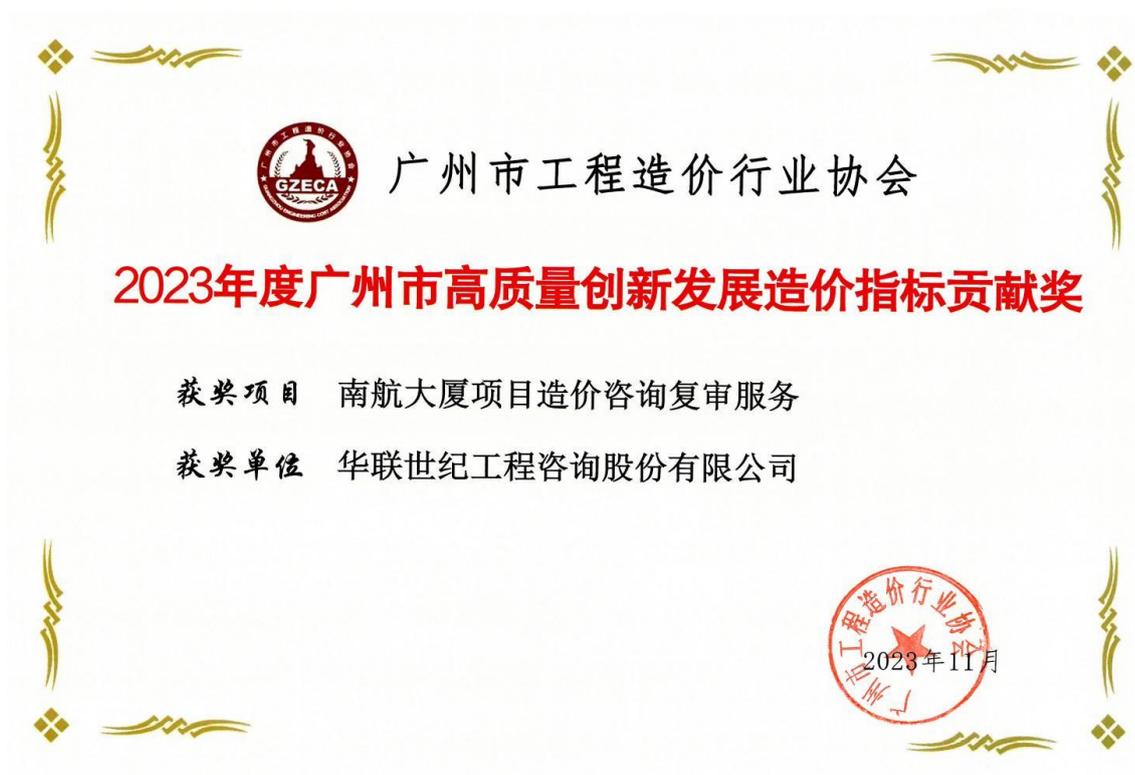
(2) 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2023 年度广州市高质量创新发展优秀成果奖一等奖



(3) 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2023 年度广州市高质量创新发展造价指标贡献奖



(4) 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2023 年度广州市高质量创新发展造价指标贡献奖





(5) 广州市工程造价行业协会--2023 年度广州市高质量创新发展造价指标贡献奖

